

标段编号：2205-440300-04-01-361750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鹏城云脑”网络智能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土建工程项目幕
墙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8月2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获奖情况	<p>投标人近五年内（自 2019 年 6 月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时间以获奖证书落款时间为准）获得的省部级及以上奖项（建筑幕墙类或优质工程类奖项）情况。不多于 5 项，若多于 5 项，仅评审前 5 项。（优先提供国家级奖项）证明材料：需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明文件。【投标人获奖情况作为招标人择优的要素之一】</p>
2	工程业绩	<p>投标人近五年 2019 年 6 月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时间界定以施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公共建筑项目的幕墙施工工程业绩，不多于 10 项，若多于 10 项，仅评审前 10 项（按合同金额从大到小排序）； 证明材料：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包含合同首页、项目内容页、金额页、合同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如提供的业绩为工程总承包业绩，则需提供能体现幕墙施工工程的施工类工程业绩的工程造价相关证明文件； 备注：类似公共建筑项目包括：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数据中心、广播用房）。【投标人各有效幕墙施工工程的累加合同金额作为招标人择优的要素之一】</p>
3	项目经理任职资格及业绩	<p>拟派驻项目经理学历、职称、从业经验及年限，个人业绩等情况： 1. 投标人为项目经理购买的近 3 个月社保清单（社保部门网上打印或窗口打印均可），以及学历证书、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从业经验及年限等证明材料； 2. 作为项目经理 2019 年 6 月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p>

		<p>(时间界定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完成过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已竣工的类似公共建筑项目的幕墙施工工程的施工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超过2项的,只计取前2项,按合同金额从大到小排序)。证明资料:1)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经理购买的近3个月社保清单(社保部门网上打印或窗口打印均可),如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的,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以及学历证书、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从业经验及年限等证明材料;2)需提供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信息)、合同关键页扫描件(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地址、工程承包范围、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信息、签字盖章等)(如竣工验收报告中与合同中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信息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关更换证明文件,且该业绩被认定为更换后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的业绩)、中标通知书(如有)。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主要信息不齐全或模糊不清的(如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信息未体现等),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如提供的业绩为工程总承包业绩,则需提供能体现幕墙施工工程的施工类工程业绩的工程造价相关证明文件。备注:类似公共建筑项目包括: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数据中心、广播用房)【项目经理的职称高低、个人业绩(优先提供合同金额大的)以及从业年限作为招标人择优的要素之一】</p>
4	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置	<p>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置情况:1.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表(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生产经理),格式自拟,需包含班子成员姓名、职称、</p>

		<p>学历、从业经验及年限。2. 管理班子成员职称、学历原件扫描件、从业经验及年限等证明材料。3. 投标人为项目班子成员购买的近 3 个月社保清单（社保部门网上打印或窗口打印均可）。 证明资料： 1. 提供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表（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生产经理），格式自拟，需包含班子成员姓名、职称、学历、从业经验及年限。 2. 提供职称、学历原件扫描件、从业经验及年限等证明材料。 3. 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班子成员购买的近 3 个月社保清单（社保部门网上打印或窗口打印均可），如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的，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 【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学历高低、职称高低以及从业年限作为招标人择优的要素之一】</p>
5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详见第三章）。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时间
1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937.745697 万元	2023 年度装修、改造工程 质量“佛山市领先”水平	佛山市建筑业协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
2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937.745697 万元	二〇二三年度佛山市 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佛山市建筑业协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
3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937.745697 万元	优秀施工单位	佛山华侨城置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4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937.745697 万元	优秀施工配合奖	佛山华侨城置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5	天鹅湖三期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574.128703 万元	“攻坚克难奖”	深圳市华侨城文化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荣誉证书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项目，经评价达到2023年度装修、改造工程质量“佛山市领先”水平。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荣誉证书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
程项目经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度佛山市优
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天鹅观邸项目

优秀施工单位

Excellent Construction Unit

2021年

OCT 華僑城 佛山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天鹅观邸项目

优秀施工配合奖

Outstanding Construction Cooperation Award

2021年

OCT 華僑城 佛山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深圳华侨城华中电厂改造项目表现突出，荣获

“攻坚克难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华侨城文化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一月

投标人近五年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竣工时间	建设单位	项目所在地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1	深铁华著花园幕墙工程	6669.1175 万元	2024.10.20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2-6
2	S1 及 S2 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一区 2 期外装工程	5074.28 43 万元	2022.8.11	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	7-14
3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商业地块 1 号-3 号、14 号楼外装饰工程	2289.90 7683 万元	2024.9.30	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	15-21
4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1937.74 5697 万元	2022.10.14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22-32
5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住宅地块外装饰工程一标段（5#、6#、7#和 8#楼）	1552.56 139 万元	2024.1.30	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	33-39
6	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	1440.60 6106 万元	2023.12.29	东莞市集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	40-47
7	龙岗区宝龙街道 G02310-0001 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门窗栏杆工程专业分包	1008.30 8971 万元	2024.11.17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48-52
8	佛山顺德中集智城项目 D 地块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	963.92259 3 万元	2024.12.31	佛山顺德高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53-60
9	天鹅湖三期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574.12870 3 万元	2022.7.20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61-67
10	佛山南海中集智谷项目产促中心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	225.50403 8 万元	2023.11.10	佛山南海樵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68-75
合计		21736.086 98 万元				

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包含合同首页、项目内容页、金额页、合同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如提供的业绩为工程总承包业绩，则需提供能体现幕墙施工工程的施工类工程业绩的工程造价相关证明文件。

类似公共建筑项目包括：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数据中心、广播用房）。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

T 0755 8997 7676

F 0755 8997 7676

W www.szmc.net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华著花园幕墙工程

贵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华著花园幕墙工程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66,691,175.00元(小写：RMB 陆仟陆佰陆拾玖万壹仟壹佰柒拾伍元零角零分)。确定贵公司为深铁华著花园幕墙工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3年8月14日

深铁华著花园幕墙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0764/2023

（第一册，共三册）

发包人：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9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铁华著花园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地铁站西北约 800m,毗邻城市东部中心-坪山中心。项目北面紧邻沈海高速,南侧与坪山大道相隔一个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坑梓街道,毗邻城市东部中心-坪山中心。项目北面紧邻沈海高速,南侧与坪山大道相隔一个街区;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21611 m²,东西长约 125 米,南北长约 173 米;地块南高北低,高差约有 8 米;土地使用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项目计规定建筑面积约 102680 平米,其中住宅: 92270 m² (商品住宅 83370m²,保障性住房 8900m²),住宅总套数 1029 套(可售商品住宅 906 套,保障性住房 123 套),商业: 5000m²,物业服务用房: 210 m²,6 班幼儿园: 2200m²,公交首末站: 1500m²,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1500 m²;住宅高度 100/150 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铁华著花园幕墙工程段招标范围包括: 包括 1~7 单元塔楼及裙房幼儿园以及项目主出入口大门在内的半地下室和楼栋外立面(含屋顶花架)铝板幕墙、石材幕墙、玻璃幕墙(如有)、门窗系统、雨篷、玻璃栏板、穿孔铝板、不锈钢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 [合同签订时按中标工期填写]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477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陆仟陆佰陆拾玖万壹仟壹佰柒拾伍元整
(¥ 66691175.00 元);



本合同一式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1 份。

发包人(盖章):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深铁置业大厦 50 楼

电 话: 0755-89987239 传 真: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43055010201 邮政编码: ××

项目主管部门经 朱翔宇 13686430987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薛华华
办人及电话:

合约部门经办人 牟子贤 0755-89986627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及电话:



承包人(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共乐社区铁仔路 50 号凤
凰智谷 B 栋 602

电 话: 0755-27926275 传 真: 0755-27926275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全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科技园支行

账 号: 9550880233325200164 邮政编码: 518102

承包商经办人: 肖立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13923443966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中标通知书

编号: Z202000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对于我公司 公开招标 的 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1 及 S2 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 2 期外装工程 经 公开开标 , 并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后, 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一标段及二标段中标人。其中,

一标段中标总价人民币: 贰仟叁佰叁拾肆万壹仟零玖拾捌元整

(¥23,341,098.00); 二标段中标总价人民币: 贰仟柒佰肆拾万壹仟柒佰肆拾伍元整 (¥27,401,745.00)。在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洽谈

有关合同事宜。

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02 日



合同编号：SG-2022-012A

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1 及 S2 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 2 期外 装工程

合同文件

发包人（甲方）：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

发 包 人（甲方）：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承 包 人（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在 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 6 号 C 栋（中山华侨城办公室） 签订。

鉴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2. 建设单位愿将名称为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1 及 S2 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 2 期外装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以及修复其中任何的缺陷并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3. 承包人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协议书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建设单位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兹订立协议如下：

4.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发包人与建设单位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双方签订合同编号 SG-2022-012 本工程施工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承认并履行发包人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的条款责任、义务，同时所有的罚则承包人均已知且承担责任。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1 及 S2 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 2 期外装工程
- 1.2 工程地点：中山市石岐区岐港路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2 北地块
-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一区 2 期（即创意文化园二期）总建筑面积约 5.33 万 m²（其中：计容约 3.37 万 m²，不计容约 1.95 万 m²），由 4 幢商业叠墅、36 幢商业别墅、5 幢商业公馆（不含销售中心）组成，部分设有一层地下室（人防）或半地下室（架空层）。

2 承包范围

- 2.1 外立面装饰工程：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板等金属幕墙、室外吊顶、各类格栅、门窗、铝板、雨棚、百叶、装饰构件、天窗等外立面相关内容的深化设计、生成制作、安装施工等；

- 2.2 其他：包括但不限于遮阳系统、幕墙排水系统、钢结构骨架、预埋件及相关连接件等；
- 2.3 统筹协调外墙围护系统与相关专业的界面连接：包括但不限于栏杆、外墙涂料、泛光照明、外墙排水、擦窗机、窗帘遮阳、防火消防、屋面防水、空调通风、室内装修、室外园林等。

3 工程价款

3.1 合同价款：本工程合同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50,742,843.00(大写：伍仟零柒拾肆万贰仟捌佰肆拾叁元整)，适用税率为9%，不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46,553,066.97；其中一标段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23,341,098.00，二标段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27,401,745.00。

3.2 价款性质：

3.2.1 计价方式：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单价合同，结算单价按合同单价进行计算。

3.2.2 包干形式：本合同为总价包干，按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及发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实行大包干（除约定的暂定金额外），工程造价一次包定，即包工、包料、包机械、包风险、包安全、包质量、包报建、包工期、包验收、包文明施工、包消防验收及备案一切手续等；固定单价、部分单项包干以及暂定部分总价组成，其中：

3.2.3 单价性质：本合同涉及的所有单价均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分为调差类单价、非调差类单价，其中：

a) 调差类单价：铝材、玻璃、钢材，具体的调差计算规则详见《调差办法》；

b) 非调差类单价：除上述调差类综合单价，其余任何项目单价均为固定包干；

c) 经调差后单价及非调差类单价，均视为已包含了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工具费、检测试验费、施工管理费、公司管理费、保险、规费、利润、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及收费，预期的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的改变引起的费用；在限定的工期内完成施工项目及整项工程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所需要的费用；隐含的为完成该项目而必须发生的费用；总包管理服务费（扣除设备费和建设单位甲供材料费后的合同价的1.5%）；承包人确认上述单价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之升降或任何调价文件之要求而调整，该单价将作为日后计算变更工程的计算依据；

d) 如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由建设单位、承包人双方根据当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2.4 调差办法：对于调差类单价，在施工期内由于非承包人、建设单位原因引起的以上材料价格波动超过±5%时，超出±5%以外部分的价差可以分楼栋按实际施工期间的信息价调整（其中，铝材按《灵通网》）：

a) 免调额：价格波动未超过±5%（含±5%）时，材料不予调整；

b) 调整范围：只包括分部分项工程上述材料，不再计取其它任何费用（含所有措施项目材料、人工等一律不予调整）；

c) 具体调整方法为：价差按楼栋经现场签证确认施工时间分别调整，地下室按地下室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期间的信息价调整，地上部分按地上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期间的信息价调整。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的施工时间与大批量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间不一致的，

项目关键节点工期表

序号	关键节点名称	最迟完成时间	备注
1	展示区完成并顺利开放	2022/4/20	工期 45 日历天
2	所有工作完成并验收完成	2022/5/30	工期 85 日历天

6 工程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

6.1 本工程要求质量为良好，结构工程需要获得/市/杯，获得/奖项，同时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确保工地符合安全、环保等政府相关部门要求，达到中山市安全文明工地称号。

6.2 本工程质量、安全、满意度目标：

- (1) 材料抽检：100%合格；
- (2) 安全目标：无死亡、无受伤；做好安全方案及措施；
- (3) 负面报道、维修群诉：无。

6.3 本工程质量、安全、满意度及评优未达目标相关处罚约定如下：

6.3.1 质量、安全、满意度处罚：

- a. 材料及工程质量抽检：经抽检，材料质量不合格、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对承包人处以合同额 5%的罚款，由此造成的一切拆改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b. 安全目标/负面报道及维修群诉：视安全事故情况，对责任单位制定详细的处罚规则。非因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造成建设单位、承包人、其他第三人人身及财产损失的）的，由承包人承担责任，造成建设单位损失的，应予赔偿。
- c. 施工期间，因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施工质量原因导致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对发包人经济处罚均有承包人承担，所有罚款均在当月进度款中扣除。

6.3.2 评优奖罚：无

7 质量保修

本工程质量保修事宜详见《工程质量保修协议》约定。

8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代表

项目经理及相关人员详见附件《承包人人员及联系方式清单》。

上述人员从事的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行为承包人予以认可并承担法律责任，上述人员非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否则承包人按每人每次 3000 元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签署页：

发包人：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
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姓名与职位(打印): / 总经理

注册地址: 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6号(C栋2
楼202室)

承包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姓名与职位(打印): 董华文 / 董事长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银田工
业区A6栋六楼609、611号

*授权委托书附后(如是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则须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

零星 / 专项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四]

建设单位	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及工程名称	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S1及S2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2期外装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17日
施工单位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SG-2022-012	竣工日期	2022年8月11日
设计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50742843.00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交验项目及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技术资料情况:	
1、门窗工程(含百叶)		全部完成		验收结论: 合格	
2、玻璃幕墙工程		全部完成			
3、外立面装饰工程(含石材、铝板、竹木板等)		全部完成			
4、屋面瓦		全部完成			
5、其他钢构及装饰构件等		全部完成			
参加验收的单位名称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 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 林俊生	成本: 陈子	工程: 赖天鹏	
监理单位: 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负责人: 张生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 陈子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事业部/项目部负责人: 赖天鹏 项目管理部总监: 赖天鹏 工程分管领导: 赖天鹏 (公章) 2023年11月7日	
<p>竣工验收说明:</p> <p>1、本用表作为建设单位内部验收统一用表。施工单位在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填报本表相关内容,在竣工验收会议时签认。</p> <p>2、本表中工程基本资料、交验项目及内容、实际完成情况由施工单位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工程技术资料情况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根据竣工验收会议结论填写。</p> <p>3、竣工验收由项目管理部/项目部/事业部组织,规划设计部、项目管理部、成本合约部、项目部/事业部相关负责人(或授权人员)参加,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p> <p>4、本竣工验收证明书经相关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日期以表内最终签字日期为准。</p>					

设计说明

第一章、工程概况：

1、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欢乐海岸一区2期 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位于广东-中山
主体结构形式：	为框架结构
建筑高度：	最高点标高25m
结构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幕墙设计使用年限：	≥25年
建筑物防雷等级：	第二类防雷建筑
建筑耐火等级：	一级

2、幕墙基本设计参数：

- 基本风压：立面按50年重现期取值，0.65 KN/m²；
- 地面粗糙度类别：B类；
- 抗震设防烈度：7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1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
- 地理位置气候分区：夏热冬暖地区；

3、工程概况

本工程由幕墙窗、玻璃栏板、铝单板幕墙、等组成。

第二章、系统分类：

系统一：铝板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线条造型及大面板。

主要面材：2.5MM铝单板。

系统龙骨：采用Q235B型钢为主受力型材，立柱采用120X60X5MM热镀锌方钢管，横梁采用Q235型钢材50X50X4MM热镀锌角钢。

密封胶：如无特殊要求，耐候密封胶颜色与铝板颜色一致。

表面处理：室外铝型材见光面表面氟碳喷涂处理，三涂，平均涂层厚度不小于40 μm。不外露铝型材为阳极氧化，等级为AA-15。详见铝型材汇总表。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预埋件。

系统二：玻璃栏板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生活阳台及露台位置

幕墙形式：玻璃栏板幕墙系统

主要面材：TP8+0.76pvb+TP8mm钢化夹胶玻璃

系统龙骨：采用10mm厚不锈钢立柱，在不锈钢本色白化处理后再做粉末喷涂处理（深灰色与铝板同色）。

表面处理：采用304不锈钢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预埋件。

系统三：外装涂料系统

幕墙部位：大面。

幕墙形式：XXXX

主要面材：外装涂料详参材料表

系统四：明框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商业幕墙窗。

幕墙形式：明框幕墙系统。

主要面材：详参门窗大洋。

系统龙骨：采用受力型材（立柱）合金状态为6063-T6，主受力型材（横梁）合金状态为6063-T6；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预埋件。

系统五：石材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石材幕墙。

幕墙形式：背挂干挂石材幕墙系统。

主要面材：30MM花岗岩石材，石材四边 2X45° 倒角（吊顶及斜向吊挂石材背面均粘贴防坠落纤维安全网）。

系统龙骨：采用Q235B型钢为主受力型材，石材幕墙主立柱采用80X80X5MM热镀锌钢管，横梁采用50X50X4MM型钢热镀锌角钢。钢材材质无特殊说明均为Q235B。

结构胶：石材与铝合金挂件之间应采用饱和型环氧树脂石材专用结构胶。

密封胶：采用石材专用耐候密封胶。密封胶的颜色采用和石材同色胶（业主建筑师有另外要求除外）。

表面处理：钢材表面进行热镀锌处理，平均厚度不小于85 μm，局部厚度不小于55 μm。铝合金挂件为阳极氧化，等级为AA-15。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后置埋件。

系统六：仿石材一体板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外装饰大面及腰线位置

幕墙形式：仿石材一体板幕墙系统

主要面材：仿石材一体板

系统龙骨：采用Q235B型钢为主受力型材，具体钢材截面详见相关节点图。

表面处理：钢材表面进行热镀锌处理，平均厚度不小于85 μm，局部厚度不小于55 μm。铝合金挂件为阳极氧化，等级为AA-15。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预埋件。

第三章 设计理念

1、安全可靠

在幕墙构件设计时，我们充分考虑了在正常使用条件下的重力荷载、风荷载、地震作用、温度作用和主体结构位移等因素对幕墙的影响，我们的设计 安全系数完全满足工程的要求，符合满足国家的有关规范、规定。

2、造型美观

我们通过玻璃幕墙、幕墙钢支撑的应用，力图创造出幽雅、和谐、流畅的建筑品质，并通过工业化的节点处理，使所有的接头、拼缝、交接部位均具有较高工艺观赏性。

3、环保节能

我们的设计完全满足节能、环保，贴近自然的要求。我们通过改善室内环境，提高热稳定性，降低室外噪音，提高保温隔热能力、节约能源，来树立我们良好环境形象和意识。

4、维修方便

我们设计的幕墙板块及各个部位可以自由拆卸与更换，且不影响正常使用。

第四章、设计依据和规范：

1 设计基础资料

已确认的建筑施工图、结构施工图

已确认的效果图

其他必要的图纸和文字资料

2 主要参照标准及规范

1) 幕墙类：

- 《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133-2001
-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102-2003
- 《建筑幕墙》GB/T 21086-2007
-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 113-2015
- 《关于进一步加强玻璃幕墙安全防护工作的通知》(建标[2015]38号)
- 《玻璃幕墙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GJ/T 139-2001
- 《建筑幕墙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检测方法》GB/T 15227-2019
- 《建筑幕墙层间变形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18250-2015
- 《建筑幕墙抗震性能振动台试验方法》GB/T 18575-2017
- 《点支式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程》CECS 127-2001
- 《采光顶与金属屋面技术规程》JGJ 255-2012
- 《建筑玻璃采光顶技术要求》JG/T 231-2018
- 《建筑采光顶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检测方法》GB/T 34555-2017

2) 建筑类：

-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2019
 -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 《夏热冬暖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JGJ75-2012
 - 《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 50068-2018
 -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67-2010
 -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2016年版）GB 50011-2010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GB 50016-2014
 -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12
 - 《钢结构设计标准》GB 50017-2017
 - 《铝合金结构设计规范》GB 50429-2007
 - 《居住建筑节能检测标准》JGJ/T 132-2009
 - 《住宅设计规范》GB 50096-2011
 - 《住宅建筑规范》GB 50368-2005
 - 《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JGJ 39-2016
 - 《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 50099-2011
 -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 67-2019
 -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房屋建筑部分）》（2013年版）
 - 《建筑防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
- #### 3) 玻璃类：
-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1部分：防火玻璃》GB 15763.1-2009
 -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2部分：钢化玻璃》GB 15763.2-2005
 -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3部分：夹层玻璃》GB 15763.3-2009
 -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4部分：均质钢化玻璃》GB 15763.4-2009
 - 《中空玻璃》GB/T 11944-2012
 - 《超白浮法玻璃》JC/T 2128-2012
 - 《建筑门窗幕墙用钢化玻璃》JG/T 455-2014
 - 《热弯玻璃》JC/T 915-2003
 - 《镀膜玻璃 第1部分：阳光控制镀膜玻璃》GB/T 18915.1-2013
 - 《镀膜玻璃 第2部分：低辐射镀膜玻璃》GB/T 18915.2-2013
 - 《平板玻璃》GB 11614-2009

4) 铝合金型材及铝板类：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1部分：基材》GB/T 5237.1-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2部分：阳极氧化型材》GB/T 5237.2-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3部分：电泳涂漆型材》GB/T 5237.3-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4部分：喷粉型材》GB/T 5237.4-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5部分：喷涂型材》GB/T 5237.5-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6部分：隔热型材》GB/T 5237.6-2017
- 《建筑装饰用铝单板》GB/T 23443-2009
- 《建筑幕墙用氟碳铝单板制品》JG/T 331-2011

5) 密封胶材料类：

- 《硅酮和改性硅酮建筑密封胶》GB/T 14683-2017
- 《建筑用硅酮结构密封胶》GB 16776-2005
- 《干挂石材幕墙用环氧胶黏剂》JC 887-2001
- 《建筑表面用有机硅防水剂》JC/T 902-2002
- 《石材用建筑密封胶》GB/T 23261-2009
- 《建筑幕墙用硅酮结构密封胶》JG/T 475-2015
- 《建筑门窗幕墙用中空玻璃弹性密封胶》JG/T 471-2015
- 《建筑门窗、幕墙用密封胶条》GB/T 24498-2009
- 《混凝土结构工程用锚固胶》JG/T 340-2011
- 《建筑用阻燃密封胶》GB/T 24267-2009

6) 钢材类：

- 《碳素结构钢》GB/T 700-2006
- 《耐候结构钢》GB/T 4171-2008
- 《金属覆盖层 钢铁制件热浸镀锌层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GB/T 13912-2002

7) 石材类：

- 《天然花岗石建筑板材》GB/T 18601-2009
- 《干挂饰面石材》GB/T 32834-2016
- 《干挂饰面石材及其金属挂件 第1部分：干挂饰面石材》JC/T 830.1-2005
- 《干挂饰面石材及其金属挂件 第2部分：金属挂件》JC/T 830.2-2005
- 《建筑装饰用天然石材防护剂》JC/T 973-2005
- 《天然花岗石荒料》JC/T204-2011
- 《天然花岗石建筑板材》GB/T 18601-2009

8) 其它规范：

- 《混凝土结构后锚固技术规程》JGJ 145-2013
- 《绝热用岩棉、矿渣棉及其制品》GB/T 11835-2016
- 《铝合金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576-2010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411-2007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2012
- 《防火封堵材料》GB 23864-2009
- 《樞窗机》GB/T 19154-2017

9) 其它饰面板：

- 《建筑陶瓷薄板应用技术规程》JGJ/T 172-2012
- 《建筑幕墙用陶板》JG/T 324-2011
- 《人造板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336-2016
- 《建筑幕墙用瓷板》JG/T 217-2007

10) 门窗及栏杆类：

- 《铝合金门窗》GB/T 8478-2020
- 《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JGJ 214-2010
- 《建筑外门窗保温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8484-2008
- 《建筑门窗空气声隔声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8485-2008
- 《建筑外门窗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7106-2008
- 《建筑门窗工程检测技术规程》JGJ/T 205-2010
- 《钢门窗》GB/T 20909-2017
- 《建筑防护栏杆技术标准》JGJ/T 470-2019

11) 广东省地方规范

- 《广东省建筑结构荷载规范》DBJ 15-101-2014
 - 《铝合金门窗工程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DBJ 15-30-2002
 - 《广东省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J 15-65-2009
 - 《广州市建筑玻璃幕墙管理办法》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148号(2017年)
 - 《关于加强建筑幕墙安全管理的通知》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文件 深建物业业[2016]43号
- 本设计严格执行以上现行版的国家及地方技术法规、标准规范及其引用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上规范如与最新版本冲突，请以最新版本为准；如本项目不涉的一些条款，不予理会。

图注

EXEGESIS

- 本设计图版版权归本公司所有，不得随意将任何部分翻印。
- 图中尺寸以毫米为单位。
- 切勿以比例量度此图，一切依图内数字所示为准。
- 承建人必须到现场核对图纸所示数字的准确性，如发现有任何矛盾时，应立即通知建筑师或设计师。

修改及变更记录:

REVISION/CHANGE RECORD:

NO. DATE

施工方:

MANAGEMENT:

NO. DATE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Guangdong HenSan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 LTD.

NO. DATE

中标通知书

ZBTZS20240513985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所递交的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商业地块 1#-3#、14#楼外装饰工程（项目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商业地块 1#-3#、14#楼外装饰工程（标段名称）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2899076.83 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东莞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03 日



合同编号：东莞松山湖 2022WR012 地块-SG-2024-0033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商业地块 1 号-3 号、14 号 楼外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商业地块 1 号-3 号、14 号楼外
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

发包单位：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 年 07 月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商业地块 1 号-3 号、14 号楼外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 为确保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签订此合同并自愿严格遵守。

第一条 工程承包范围

1、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大区外装饰工程, 施工范围为招标文件和施工图所示全部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框架式玻璃幕墙系统、洞口门窗系统、玻璃栏杆幕墙系统、玻璃雨棚系统、铝板幕墙系统、铝板雨棚幕墙系统、百叶格栅幕墙系统和外墙涂料工程等, 其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幕墙玻璃、铝合金门窗、玻璃栏杆、栏杆扶手、铁艺栏杆、玻璃雨棚、铝板雨棚、铝板吊顶、格栅吊顶、装饰铝板、穿孔铝板、铁艺金属网、铝合金百叶、幕墙埋件和次钢结构以及外墙涂料等图纸深化和送审、材料加工排产、材料和施工样板制作安装、幕墙和涂料安装施工(综合考虑吊篮、曲臂车、汽车吊、脚手架、卷扬机等安装措施)、幕墙防水防火封堵和排水、幕墙防雷焊接、成品保护、外墙淋水试验、相应施工项的试验检测, 并与配套专业交叉施工的外装饰预留预埋和收口收边, 以及工程及档案移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

1) 根据甲方各部门要求在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门窗四性实验, 并通过测试, 预先发现图纸的错、漏、碰、缺, 提供问题的合理化建议及成本优化建议。

2) 乙方需对负责标段内的门窗安装隔音性能做出承诺及负责, 在总包完成砌体砌筑后, 乙方组织现场验收工作并形成验收报告, 如对砌体无异议, 同时门窗玻璃, 胶片, 型材, 五金等所有材料均由乙方负责采购, 则乙方对所有门窗安装后测试的噪音分贝数

负责，如安装后测试，隔音性能达不到验收标准，乙方需无条件整改直到通过验收。

具体内容详见《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商业地块外装饰工程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附件。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2.1 按照本协议工程范围，含税造价为人民币：22,899,076.83元（大写：贰仟贰佰捌拾玖万玖仟零柒拾陆元捌角叁分），其中不含税金额：21,008,327.37元；增值税税率9%，税额：1,890,749.46元。详见合同附件，不含甲供材料。

2.2 本合同约定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开票税率要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或服务，根据税法规定，按适用的税率开票。

2.3 计价方式：本工程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合同价按照综合单价包干方式（除可调差材料范围外），并应满足设计图纸、技术说明以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2.4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固定单价合同计价方式

2.4.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包干合同，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合同综合单价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但不包含甲供材料价格）、机械费、施工工具费、运杂费（含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样板施工费用、范围内甲供材料现场保管费、措施费（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高空间所需脚手架或曲臂车等其他垂直措施费用、超高措施费、满足工期赶工措施费、现场临设、施工用水电管线布置费和水电费、冬雨季施工费、夜间施工及赶工费、模板费用、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可能发生的二次或多次搬运费用、成品/半成品保护费用、垃圾清理外运等）、安装费、检测试验费（含甲供材料及设备）、验收费、开模费、深化费、调试费、材料堆放及保管费、开荒费及场地清理费用、施工损耗费、周边塞缝及防水、疫情防疫费、后期的维保费、配合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本工程所隐含的全面的风险和义
务、职责，以及满足图纸要求、国家规范、甲方技术要求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所需的所有费用，并考虑风险因素（连同不同工种交叉施工导致的降效及深化设计的合理性修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包括准备工作和施工措施等全部工作所需费用均必须包含在所报

5.5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继续履行合同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含税总价 2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与间接损失)。

5.6 优化项目及费用标准:镇对本项目的特点,优化范围仅限于对龙骨(钢含量和铝含量)进行优化,优化前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及乙方中标清单将作为最终优化成果核算对比的基础资料。在对比过程中如有招标图纸与清单含量不符的或漏算的,甲方有权修正,乙方不得有异议。合理优化建议为甲方节省了成本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且按上述程序完成合理化建议认定的,甲方将会综合评估确定节省的成本或者提高的经济效益,并按其评估确定的节省成本或者提高之经济效益(非乙方优化范围不计入)的 30%对乙方进行奖励,奖励金额纳入结算总价并在结算后支付。

第六条 合同工期

6.1 暂定开工日期:暂定开工时间 2024年5月17日,完工时间 2024年9月30日,工期 137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发包人责任:

7.1.1 负责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

7.1.2 负责组织承包人、设计及监理等单位进行图纸会审、设计交底。

7.1.3 负责在接到承包人验收通知后 14 天内组织预验收、竣工验收。

7.1.4 负责审核预、结算,支付工程款。

7.2 承包人责任

7.2.1 本工程严格按国家施工规范、设计图纸及发包人要求施工。

7.2.2 严格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管理规定,保证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并办理施工场地交通、噪声、环境卫生和场外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乙方（盖章）：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商业地块 1 号-3 号、14 号楼外装饰工程招标技术要求

一、招标说明：

1. 招标范围：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商业地块 1 号-3 号、14 号楼外装饰工程，施工范围为招标文件和施工图所示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框架式玻璃幕墙系统、洞口门窗系统、玻璃栏杆幕墙系统、玻璃雨棚系统、铝板幕墙系统、铝板雨棚幕墙系统、百叶格栅幕墙系统和外墙涂料工程等，其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幕墙玻璃、铝合金门窗、玻璃栏杆、栏杆扶手、铁艺栏杆、玻璃雨棚、铝板雨棚、铝板吊顶、格栅吊顶、装饰铝板、穿孔铝板、铁艺金属网、铝合金百叶、幕墙埋件和次钢结构以及外墙涂料等**图纸深化和送审**、材料加工排产、材料和施工样板制作安装、幕墙和涂料安装施工（综合考虑吊篮、曲臂车、汽车吊、脚手架、卷扬机等安装措施）、幕墙防水防火封堵和排水、幕墙防雷焊接、成品保护、外墙淋水试验、相应施工项的试验检测，并与配套专业交叉施工的外装饰预留预埋和收口收边，以及工程及档案移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

2、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情况：（以下数据仅供参考，请各单位自行踏勘）

2.1 工程概述

本工程所在地：项目位于东莞市松山湖迎宾路与工业西路交叉口东北侧本工程概况：1~3 号商业、办公楼地上 16 层，结构高度 59.38m；14 号酒店楼地上 5~6 层。

2.2 现场临时电、水：具体位置请施工单位自行踏勘。

2.3 施工现场可供临建、材料堆放的场地面积十分有限，因此承包人须自行考虑现场人员的办公、住宿问题以及材料、设备等的堆放场地，并服从总承包单位的统一部署。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自行考虑以上费用。投标单位中标后，不得以现场办公、住房问题及材料、设备堆放场地等问题向建设单位索赔。

2.4 本项目场地交通开口只有西南角，报价单位需自认真考虑场地周边对施工的不利影响。同时，周边小区居民业主维权意识较强，报价单位需谨慎考虑施工作业时间以及该因素对工期的影响等。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我司题述项目，已于2020年12月22日公开开标，并评审后，确定贵司为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的中标人。
中标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叁拾柒万柒仟肆佰伍拾陆元玖角柒分（小写：¥ 19,377,456.97）。

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洽谈有关合同事宜。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15日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 铝合金门窗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

发 包 人: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年2月15日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合同

发 包 人：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

工程规模及特征：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黄岐大沥镇。

占地面积：31,479.7 m²，建筑限高 80m，总建筑面积：114,306.14 m²。

1.2 承包范围：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的供货与施工，包括但不限于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合金门窗，百叶，阳台栏杆，护窗栏杆等。

1.3 工程要求：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1.4 工程技术要求：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详见附件）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暂定竣工日期：2021年08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20天

2.2 协议工期不因雨雪天、台风等自然灾害以及法定节假日、地质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等而进行调整，工期如有顺延以发包方要求为准。

2.3 如发包方对工期有调整，承包方必须无条件服从，且不得以此为由提出增加任何费用。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按照本协议工程范围，含税造价为人民币 19,377,456.97 元（大写：壹仟玖佰叁拾柒万柒仟肆佰伍拾陆元玖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为：17,777,483.46 元，增值税税费为：1,599,973.5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3.2 本合同价款详见附件清单

3.3 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3.4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

3.4.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合同综合单价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但不包含甲供材料价格及相应保管费用）、机械费、措施费（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脚手架（吊篮）费用、模板费用、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可能发生的二次搬运费用、成品保护费用等）、配合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但不包含甲供材料款税金），并考虑风险因素（连同不同工种交叉施工导致的降效及深化设计的合理性修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包括准备工作和施工措施等全部工作所需费用均必须包含在所报综合单价中。工程结算时，综合单价按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清单工程量按实调整。承包方须在合同签订前充分考虑施工期间所有材料市场价格的浮动以及由于气候（如台风、暴雨、雨季）等原因引起的价格变动，结算时所有合同单价均不予调整。如施工中遇到淤泥、流沙、垃圾开挖及弃运，相应单价按照土方开挖及弃运计算；

因实际施工现场条件或现场各专业交叉施工等，所引起的工效降低或施工管理费用增加等不利因素，均需在本次报价中考虑，结算时此类费用不予追加计算、合同单价也不予调整。

3.4.2 本合同结算采用“结算款总价=合同总价+清单工程量调整+设计变更增减+现场签证增减”的方式，其中

“清单工程量调整”是指：按发包图纸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合同清单工程量存在的差别所导致的工程造价调整，计算该造价调整时合同单价不变，即清单工程量调整=∑（清单项目实际工程量—合同清单工程量）×合同单价。

6.2.11 为确保工程顺利进行，保障工期，承包人在自身工程范围内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施工，并有责任做好与政府相对应的相关人员的沟通、协调、接待等工作。包括：常规检查、专项检查、飞行检查、执法检查；九大分部工程及各分项验收；专项验收：竣工测绘、规划验收、消防、防雷、节能、环保、排水、燃气、人防、智能化、电梯、停车场等；竣工验收。

6.2.12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工人等所需的生活区由承包人自理，发包人不提供场地。

6.2.13 承包人在现场的办公区由总包按照项目工期、平面布局等情况综合考虑后统一安排，发包人不再逐个安排。

6.3 本工程发包人代表为：徐弛，发包人指定工程师为，李凯，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发包人代表批准。

6.4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张敬东。甲供材料设备领料联系人电话：/。

6.5 因项目工程进度需要，如中标单位未能按甲方施工节点计划组织施工或施工质量未能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甲方下达责令整改后，仍然没有达到要求的，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减少施工范围或清退出场。

第七条 竣工验收

7.1 承包人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7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发包人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14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7.2 竣工工程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7.3 验收标准按国家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7.4 承包人在本工程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应在竣工后七天内或在发包人工程师指定时间内全部撤离或拆除，做到工完场清；如承包人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发包人工程师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造成的费用及责任均由承包人负责。

7.5 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完成后15天内，完成竣工验收证明的签字盖章，并及时整理、编制工程竣工档案。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完成后2个月内，向发包

11.2 本合同规定要提交的附件应及时提交确认，该附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函件、会议纪要、通知经双方确认后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3 本工程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时本合同包含以下附件，下列附件与本合同正文构成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

11.3.1 合同附件：《工程保修期满质量检查表》《保密协议》、《廉政建设协议》、《安全管理责任书》、《工程量清单》、《佛山华侨城工程项目管理手册》....

11.4 双方就合同履行事宜发生争议时，应充分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5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壹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代表：李卿

电话：0757-85955886



承包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董华文

电话：0755-27926255



签订时间： 2021 年 2 月 1 日

零星 / 专项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四]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5日
施工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FSNHDL.01-SG-2021-0047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9377456.97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4日

交验项目及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技术资料情况:
1 1—5#楼高层住宅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资料齐全 验收结论: 合格
2 1、3、4#楼商业外装饰及门窗项目	100%	
3 2—5#楼改造房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4 幼儿园(含幼儿园配电房)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5 垃圾站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参加验收的单位名称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建设: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 张瑞东 成本: 陈太B 工程: 李机
监理: 广东立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14日	 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14日	 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14日

竣工验收说明:

- 1、本用表作为建设单位内部验收统一用表。施工单位在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填报本表相关内容,在竣工验收会议时签认。
- 2、本表中工程基本资料、交验项目及内容、实际完成情况由施工单位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工程技术资料情况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根据竣工验收会议结论填写。
- 3、竣工验收由工程管理部组织,规划设计部、工程管理部、成本管理部相关负责人(或授权人员)参加,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 4、本竣工验收证明书经相关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日期以表内最终签字日期为准。

荣誉证书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项目，经评价达到2023年度装修、改造工程质量“佛山市领先”水平。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荣誉证书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
程项目经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度佛山市优
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天鹅观邸项目

优秀施工单位

Excellent Construction Unit

2021年

OCT 華僑城 佛山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天鹅观邸项目

优秀施工配合奖

Outstanding Construction Cooperation Award

2021年

OCT 華僑城 佛山

首页

交易信息

商户服务

新闻通知

政策法规

帮助中心

用户中心

东莞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住宅地块外装饰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关于我司题述项目, 经于 年 月 日公开开标, 并评审后, 确定贵司为一标段(5#、6#、7#和8#楼)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大写: 人民币 壹仟伍佰伍拾贰万伍仟陆佰壹拾叁元玖角壹分 (小写: ¥ 15,525,613.91) 。

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与我方洽谈有关合同事宜。

东莞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07日

合同编号：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5#、6#、
7#和 8#楼）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

发包单位：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08.20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 (5#、6#、7#和 8#楼)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 为确保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签订此合同并自愿严格遵守

第一条工程承包范围

东莞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5#、6#、7#和 8#楼)的供货与施工, 施工范围为招标文件和施工图所示全部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架空层、标准层、屋面层及屋顶层的铝合金门窗、门窗防雷焊接、铝合金百叶、铝合金护窗栏杆、玻璃栏杆、钢栏杆、铝合金格栅、铝合金线条、铝板雨棚、铝板饰面、外墙干挂瓷砖工程等材料排产深化、安装、成品保护和相应施工项的检测, 并与配套专业交叉施工的外装饰收口。

具体详见招标清单及图纸。

1) 根据甲方各部门要求在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门窗四性实验, 并通过测试, 预先发现图纸的错、漏、碰、缺, 提供问题的合理化建议及成本优化建议。

2) 乙方需对负责标段内的门窗安装隔音性能做出承诺及负责, 在总包完成砌体砌筑后, 乙方组织现场验收工作并形成验收报告, 如对砌体无异议, 同时门窗玻璃, 胶片, 型材, 五金等所有材料均由乙方负责采购, 则乙方对所有门窗安装后测试的噪音分贝数负责, 如安装后测试, 隔音性能达不到验收标准, 乙方需无条件整改直到通过验收。

具体内容详见《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5#、6#、7#和 8#楼)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附件。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2.1 按照本协议工程范围，含税造价为人民币：：15,525,613.90元（大写：壹仟伍佰伍拾贰万伍仟陆佰壹拾叁元玖角），其中不含税金额：14,243,682.48元；增值税税率9%，税额：1,281,931.42元。。详见合同附件，不含甲供材料。

2.2 本合同约定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开票税率要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或服务，根据税法规定，按适用的税率开票。

2.3 计价方式：本工程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合同价按照综合单价包干方式（除可调差材料范围外），并应满足设计图纸、技术说明以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2.4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固定单价合同计价方式

2.4.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包干合同，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合同综合单价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但不包含甲供材料价格）、机械费、施工工具费、运杂费（含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样板施工费用、范围内甲供材料现场保管费、措施费（如安全文明施工费用、高空间所需脚手架或曲臂车等其他垂直措施费用、超高措施费、满足工期赶工措施费、现场临设、施工用水电管线布置费和水电费、冬雨季施工费、夜间施工及赶工费、模板费用、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可能发生的二次或多次搬运费用、成品/半成品保护费用、垃圾清理外运等）、安装费、检测试验费（含甲供材料及设备）、验收费、开模费、深化费、调试费、材料堆放及保管费、开荒费及场地清理费用、施工损耗费、周边塞缝及防水、疫情防疫费、后期的维保费、配合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本工程所隐含的全面的风险和职责，以及满足图纸要求、国家规范、甲方技术要求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所需的所有费用，并考虑风险因素（连同不同工种交叉施工导致的降效及深化设计的合理性修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包括准备工作和施工措施等全部工作所需费用均必须包含在所报综合单价中。工程结算时，综合单价按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清单工程量按实调整。因实际施工现场条件或现场各专业交叉施工等，所引起的工效降低或施工管理费用增加等不利因素，均需在本次报价中考虑，结算时此类费用不予追加计算、合同单价也不予调整。在任何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政府或相关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的下发的价格调整文件），此综合单价均不调整。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若由于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化，税前价格不变，增值税税率按相关政策执行

本工程总工期为 190 个日历天（包含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07 月 25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发包人下发的进场通知单为准），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30 日。于 19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施工内容并通过外墙淋水实验及相关门窗检测，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了春节假期、下雨、台风、疫情、停水及停电等因素。

第七条 其他

7.1 本合同未另外约定的内容，参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最新发布的《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中相关通用条款执行。若遇相关法规条款、技术管理要求、现场管理要求有冲突者，以较严格标准执行。

- 1) 本工程不需要缴纳总承包单位管理费、配合费，水电费需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结算不予另行支付；
- 2) 对于招标范围内的内容（包括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发包范围划分、招标答疑），
承包人出现漏报、少报，结算不因此增加任何费用，发包人批准的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可引起合同价款调整除外。
- 3) 承包人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
综合单价或合价内，任何与此有关的工程价款，招标人将不另行支付。
- 4) 承包人对用于本工程的各类材料及设备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安装、验收等
费用，以及安装所需的脚手架、大型机械吊装等各类措施费，已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因此调整；
- 5) 承包人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存贮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
响价格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
准。因实际施工现场条件或现场各专业交叉施工，以及本工程现场场地狭小不提供
工人宿舍等，所引起的工效降低或施工管理费用增加等不利因素，均需在考虑在合
同价中，结算时此类费用不予追加计算、所报综合单价也不予调整。现场勘察时需
充分考虑可能对其他单位存在的破坏，承包人有义务负责恢复并承担其中的损失，

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深入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不断完善安全生产条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3、承包人有责任、有义务熟知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相关文件或项目合同其他条款的要求，并和本协议进行比较，执行其中最高标准。

4、发包人颁布的有关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或文件，作为本协议的细化、补充与延伸，具备与合同条款同等的法律效力，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

5、承包人执行本协议任意条款，不减轻、免除承包人须承担的任何法律责任。

6、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及内容均不作为签证或结算凭证。

第四条：承包人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1、承包人应当具备《安全生产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安全条件的不得进行施工作业。承包人派 张敬东（身份证号：430403196509282038）担任项目经理，负责该项目工程管理工作，承担项目经理安全责任。

2、承包人应按法律法规要求及合同或投标文件承诺设立以项目经理为首的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管理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事务，配备足量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削减。项目主要负责人须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建安 B 证）；承包人及所有分包单位（含专业承包单位，下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均须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效岗位资格证书（建安 C 证）。

3、承包人应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体系，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安全责任，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风险辨识与评估，列出工程项目施工期间的危大工程清单，制定风险管控措施，明确风险管控层级以及安全监督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反馈，落实整改措施，及时制止违章指挥及违章作业的行为，做好安全教育及安全宣传工作。

4、承包人是专业施工单位，发包人可以认为承包人对所从事工程项目内容的危险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司于 2023 年 9 月参与了由我司组织的《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招标，在公平、公正原则的基础上，我司招标评审委员会对参加投标的各家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根据评审结果，确定贵司为我司《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的中标单位。

中标工程信息如下：

工程名称：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圃园西路 85 号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

工程内容：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南区 3 号楼、5 号楼、6 号楼、9 号楼、10 号楼商业楼门窗、幕墙、栏杆全部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外立面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铝合金门窗、百叶、铝板雨棚、玻璃栏杆，观光电梯主体钢结构、外立面玻璃幕墙等。

工程价格：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肆拾万零陆仟零陆拾元壹角贰分（¥14,406,060.12 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贰拾壹万陆仟伍佰陆拾捌元玖角贰分（¥13,216,568.92 元），增值税税率/征收率为【9%】。

请贵司在签收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约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签署正式合同。如果贵司签收本中标通知书后，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如有)，或没有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签署正式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或坚持以修改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任何组成文件中的任何部分作为签订合同的前提条件，那么本中标通知书无效，除我司将没收贵司在此次投标中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外，贵司还应当向我司支付中标价 10% 的违约金，并且我司有另选中标单位和保留向贵司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盖章）东莞市集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10 月 12 日

中标单位签收：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签收人：

日期：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编号: DG-SY-HT-058

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
幕墙、栏杆工程
承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 东莞市集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11月2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东莞市东城区圃园西路 85 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集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由乙方承担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鉴于乙方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按照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原则，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一致同意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东城区圃园西路 85 号

工程简介：本次招标为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本次招标范围为南区 3 号楼、5 号楼、6 号楼、9 号楼、10 号楼商业楼门窗、幕墙、栏杆全部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外立面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铝合金门窗、百叶、铝板雨棚、玻璃栏杆，观光电梯主体钢结构、外立面玻璃幕墙等。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1、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1) 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 施工图纸所包括的门窗工程、幕墙工程、栏杆工程，但不包括甲方指定分包工程及甲供材料、设备内容。

(2) 上述施工图中未包括，但仍需乙方承担的其他相关工程（相关设计图由甲方另行提供），具体按施工中甲方的指令文件执行。

(3)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工程的参与验收、接收、保管、施工等。

(4) 甲供材料、设备验收资料的收集、审核、整理、签字、盖章，验收用分包合同的签订，并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和备案。

(5) 其他描述未尽的内容。

不能解除乙方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本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四、质量标准、目标

1、工程质量交付标准：施工质量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且按国家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本工程在安全、质量上的评优获奖要求目标为“东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东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3、本工程对乙方的质量要求为：详见“附件：中集产城工程施工技术标准与要求”。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模式：合同不含税工程造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税额为（税率为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合计含税工程总造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暂定总价模式：合同暂定不含税工程造价为：¥13,216,568.92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贰拾壹万陆仟伍佰陆拾捌元玖角贰分；增值税税额为（税率为9%）：¥1,189,491.2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捌万玖仟肆佰玖拾壹元贰角整；合计暂定含税工程总造价为¥14,406,060.12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肆拾万零陆仟零陆拾元壹角贰分。（合同暂定总价说明：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详见第四部分合同附表《东莞中集国际数科城项目首开区门窗、幕墙、栏杆工程量清单》。

其他约定：_____

结算时按照合同清单、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补充规定、投标函及合同约定的计价方法、标准。

六、工程款支付

1、工程款支付节点

1.1、本工程无预付款。

1.2、进度款：按照节点支付，节点支付要求如下：

按照形象进度请款，支付至完成产值的70%。

1.3、竣工验收款：验收后支付至甲方确认完成总量所对应工程款的85%即停止支付；

1.4、结算款：本工程完工办理结算，完成结算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7%；

1.5、质保金：合同结算总价款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返还；保留 / 万元

工程承包范围明细详见：附件《合同工程量清单》与附件《XX 项目合约界面划分表》。

甲方保留对上述工作内容进行调整和变更的权利，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工期及费用上的索赔。

乙方不得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给其他单位，所有中标项目工程必须由乙方自行完成，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交由其他公司或个人进行挂靠施工，否则立即终止合作，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同。

施工过程中，因设计或承包范围的变更，造成部分合同范围内的工作未施工等，甲方则根据未施工部分的子项工程量按合同单价在结算中进行扣除。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90 日历天，详见“附件：工程形象进度节点计划”；开工时间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开工令为准，各楼栋节点工期和总工期须满足甲方要求。

1、合同工期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场、进行本工程、假期（包括现有的公众假期及将来任何增加的假期，例如：国庆、各类大型运动会、外国嘉宾到访、文明施工、卫生状况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等）、恶劣天气、退场和清场、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需的时间。

2、乙方确认已充分了解本工程情况，施工期间因施工噪音、粉尘污染等不符合文明施工要求导致周边居民投诉、闹事，其引起的费用增加及工期延误（含停工）由乙方承担，将来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增加此类费用及工期。

3、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

3.1、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不可抗力除外）；

3.2、甲方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3.3、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

3.4、为了配合及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乙方应自行考虑赶工的措施，乙方须在报价中考虑，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3.4、非重大设计变更对工期的影响；

3.5、因省市各级领导的迎检而须分包清扫场地费用以及对工地缓停工的影响；

3.6、图纸深化设计所带来的工期与投标报价的影响，充分考虑后期图纸滞后及图纸变更导致的工期及费用的影响；

3.7 合同工期包括前期准备、现场清理、排除障碍等。若乙方未按要求“完成时间”完成各节点工期，则必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详见招标文件）/日历天，并承担甲方由此引发的所有相关损失，甲方在当期工程款项中扣除。此赔偿费的支付并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圃园东路
1号105室

电话：0769-2225 9171

传真：

开户名称：东莞市集智产业园发展有限
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
湖科技支行

账号：5100 0390 1003 664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2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
铁仔路50号凤凰智谷B栋602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

治支行

账号：2250 0805 9331 0000 02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2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in black ink.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桑园中集智城项目(南区)商业楼、办公研发楼、产促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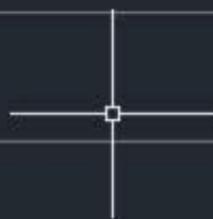
2. 建设单位: 东莞市集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3.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城街道

4. 工程规模: 本项目用地面积 17493.02 m^2 , 总建筑面积 154141.7 m^2 , 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154141.7 m^2 .

5. 结构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6. 主体结构形式: 框剪结构。



三、设计参数要求:



1. 地面粗糙度类别: B类;

2. 最大建筑标高: 87米;

3. 基本风压: $W_0=0.55\text{KN}/\text{m}^2$;

4. 本工程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类, 抗震设防烈度: 7度; 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 $0.10g$; 设计地震分组: 第一组;

5. 本工程抗震设防烈度: 7度。

6. 设计等级要求: 建筑耐火等级 一 级;

7. 建筑幕墙设计使用年限不小于25年, 其支承结构的设计使用年限宜不小于50年

合同编号： 中建新疆建工 HN&SZ02202352003002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门窗工程)



工程名称： 龙岗区宝龙街道 G02310-0001 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

承 包 人：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分包人已对龙岗区宝龙街道 G02310-0001 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龙岗区宝龙街道 G02310-0001 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二路与高科大道交汇处西南侧

1.3 工程结构：框剪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门窗栏杆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云筑网 VZW.CN 拓展幸福空间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运输（含装卸车）、现场成品制作、门窗洞口处理、门窗安装（含方管支撑）、施工现场内水平及垂直运输、五金配件安装、门窗洞口四周堵缝、密封嵌缝、清理、搭拆施工架子、成品保护、工完场清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本合同所确定的承包范围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如因乙方原因某部分施工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作发包，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未完成部分合同造价的30%作为违约金。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15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1月17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38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

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新冠疫情、中高考、两会、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深圳市优质结构，并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10083089.71元（大写：壹仟零捌万叁仟零捌拾玖元柒角壹分）。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税金额暂定人民币9250541.02元，增值税为人民币832548.69元，税率为9%。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倒运费用、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垃圾清运、现场搭拆施工用架子、吊笼、后期服务、包装清理等费用）、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书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扰民或民扰费用（以相关部门认定为准）、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费及检验试验费、第三方检测费、验收费、安全监督费用、试运行费、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该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进

3	5点式安全带（如有） 带双大钩	1	套	180	
4	5点式安全带（如有） 带单大钩	1	套	150	
5	5点式安全带 带单大钩	1	套	150	
6	半身式（三点式） 带单大钩子	1	套	70	
7	单腰速差式安全带 带单大钩子	1	套	180	

九、甲乙双方代表

1、甲方现场代表：江健，负责现场管理。

2、乙方现场代表：黄武娟，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

十、乙方资质及联系方式

乙方资质证书编号：D244007642、D344034943

资质证书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3]008148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5.22-2026.5.22

通信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50号凤凰智谷B栋602

电子邮箱（必填）：530050089@qq.com

联系电话：0755-27926255

十一、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2.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 3.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 4.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五 份，分包人执 一 份。

承包人 (盖章)



分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佛山顺德中集智城项目 D 地块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祝贺贵司在我司此次招标工作中，以含税总价（响应全部招标文件要求、技术要求、服务方案）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叁万玖仟贰佰贰拾伍元玖角叁分（小写：¥9,639,225.93元）报价中标（具体金额按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的规定方式计算并支付），工期按合同要求执行。请贵司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履约保证（如有），签订合同以及履行合同义务。

请贵司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8 小时内，联系我司工地负责人何子中，电话：15861353628，确定进场施工事宜。贵司务必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按监理或我司发出的进场施工书面通知要求在 24 小时内进场施工。

如果贵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如有），或没有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签署正式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或坚持以修改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任何组成文件中的任何部分作为签订合同的前提条件，那么本中标通知书无效，除我司将没收贵司在此次投标中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外，贵司还应当向我司支付中标价 10% 的违约金，并且我司有另选中标单位和保留向贵司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特此通知！

佛山顺德高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9 月 14 日



中标单位签收：张永

签收日期：2023.9.15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编号： FS-SD-XC-02-HT-040

佛山顺德中集智城项目 D 地块铝合金门
窗、幕墙工程
承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 佛山顺德高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佛山市顺德区

合同订立地点： 2023 年 11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佛山顺德高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由乙方承担佛山顺德中集智城项目 D 地块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鉴于乙方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按照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原则，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一致同意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佛山顺德中集智城项目 D 地块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白陈路西侧仙涌工业区地块

工程简介：包含 D 地块铝合金门窗、百叶、栏杆、雨棚、铝板及玻璃幕墙工程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1、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1) D 地块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 施工图纸所包括的铝合金门窗、外立面防火窗、铝合金百叶、铝板幕墙、玻璃幕墙、铝板雨棚、铁艺栏杆、玻璃栏杆等工程的验收、备案及其他措施费用。具体施工楼栋范围及内容详见合同工程量清单，但不包括甲方指定分包工程及甲供材料、设备内容。

(2) 上述施工图中未包括，但仍需乙方承担的其他相关工程（相关设计图由甲方另行提供），具体按施工中甲方的指令文件执行。

(3)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工程的参与验收、接收、保管、施工等。

(4) 甲供材料、设备验收资料的收集、审核、整理、签字、盖章，验收用分包合同的签订，并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和备案。

(5) 竣工交付前，应对铝窗室内室外整体进行一次全面的清洁。

工程承包范围明细详见：附件《合同工程量清单》与附件《合约界面划分表（土建、安装）》。

甲方保留对上述工作内容进行调整和变更的权利，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工期及费用上的索赔。

乙方不得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给其他单位，所有中标项目工程必须由乙方自行完成，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交由其他公司或个人进行挂靠施工，否则立即终止合作，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同。

施工过程中，因设计或承包范围的变更，造成部分合同范围内的工作未施工等，甲方则根据未施工部分的子项工程量按合同单价在结算中进行扣除。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488 日历天，详见“附件：工程形象进度节点计划”；开工时间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开工令为准，各楼栋节点工期和总工期须满足甲方要求。

1、合同工期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场、进行本工程、假期（包括现有的公众假期及将来任何增加的假期，例如：国庆、各类大型运动会、外国嘉宾到访、文明施工、卫生状况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等）、恶劣天气、退场和清场、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需的时间。

2、乙方确认已充分了解本工程情况，施工期间因施工噪音、粉尘污染等不符合文明施工要求导致周边居民投诉、闹事，其引起的费用增加及工期延误（含停工）由乙方承担，将来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增加此类费用及工期。

3、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

3.1、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不可抗力除外）；

3.2、甲方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3.3、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

3.4、为了配合及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乙方应自行考虑赶工的措施，乙方须在报价中考虑，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3.4、非重大设计变更对工期的影响；

3.5、因省市各级领导的迎检而须分包清扫场地费用以及对工地缓停工的影响；

3.6、图纸深化设计所带来的工期与投标报价的影响，充分考虑后期图纸滞后及图纸变更导致的工期及费用的影响；

3.7 合同工期包括前期准备、现场清理、排除障碍等。若乙方未按要求“完成时间”完成各节点工期，则必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合同额（含补充协议）的 0.01% /日历天，且不低于 5000 元/天，并承担甲方由此引发的所有相关损失，甲方在当期工程款项中扣除。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乙方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本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四、质量标准、目标

1、工程质量交付标准：施工质量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且按国家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本工程在安全、质量上的评优获奖要求目标为/。

3、本工程对乙方的质量要求为：详见“附件：中集产城工程施工技术标准与要求”。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模式：合同不含税工程造价为：¥/元，大写：人民币/元；增值税税额为（税率为/%）：¥/元，大写：人民币/元；合计含税工程总造价为¥/元，大写：人民币/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暂定总价模式：合同暂定不含税工程造价为：¥8,843,326.54元，大写：人民币捌佰捌拾肆万叁仟叁佰贰拾陆元伍角肆分；增值税税额为（税率为9%）：¥795,899.39元，大写：人民币柒拾玖万伍仟捌佰玖拾玖元叁角玖分；合计暂定含税工程总造价为¥9,639,225.93元，大写：人民币玖佰陆拾叁万玖仟贰佰贰拾伍元玖角叁分。

（合同暂定总价说明：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详见第四部分合同附表《合同工程量清单》。

其他约定：

1、税率以国家税务总局发文为准，税率调整时，双方同意以不含税总价为基数，按新的税率计算含税总价；

2、施工中所有物料的垂直运输、二次运输均已包含在清单单价中，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3、前期总包已先行预埋的幕墙固定件，乙方需无条件接收，且后期由于位置调整导致整改所产生的费用均不再单独计费，此部分已综合考虑在报价内；

4、若乙方提出设计优化，需经甲方和设计方书面认可，并在综合单价中进行核减；

5、施工期间部分可利用总包方搭设好的脚手架施工，部分不能利用的则需要乙方自行考虑是吊装方式还是吊篮施工，费用已综合在综合单价中，不再另行计取费用；

6、方在大面施工前需做好样板段验收，如因未执行样板先行，效果不满足要求，乙方需无条件进行整改，且不进行任何费用补偿；

7、乙方需严格遵守合同工期，根据现场进度，合理安排工期。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总包收边收口无工作面情况，后期产生的收边收口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三十条 现场人员

30.1. 甲方代表：甲方驻工地代表为 何子中。

30.2. 乙方代表：乙方驻工地代表为 黄武娟。

乙方驻工地技术负责人为 康伟。

30.3. 监理单位：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按国家监理条例履行监理职责。

30.4. 总监：潘文琦 指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监理单位的指令经总监签署后生效。

30.5. 乙方签订合同后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必须事先征求甲方、监理单位意见，双方同意后乙方可以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 万元/人/次；

第三十一条 图纸

31.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 / 套。

31.2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31.3 本合同约定的图纸版本为 /。

第三十二条 工期要求

32.1 本合同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3 年 9 月 1 日，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甲方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32.2 自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至工程全部竣工共 488 日历天，按照本合同暂定开工日期推算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3 如乙方未能如期完成本合同约定阶段工期要求，必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项每日 5000 元，甲方在当期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如阶段工期拖延，但总工期未拖延，且工程质量未受影响，则已扣除的阶段工期违约金，可由甲方按照 80% 比例返还。

32.4 因甲方进度需要的各节点合理范围内的进度调整而发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款内，乙方不得据此要求调整工程价款。

第三十三条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为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备案合同的补充和更为详细具体的约定，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实际操作时按本合同约定执行，如本合同与备案合同约定有不一致处，一律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2、本合同由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设计总说明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顺德中集智城12~14栋及D区地下室幕墙、门窗工程
2.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陈村镇白陈路西侧仙涌工业区地块
3. 建设单位(业主): 佛山顺德高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 建筑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 建筑物装饰构件高度: 12栋49.95米; 13栋49.95米; 14栋49.95米。
6. 主体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7. 铝合金窗设计使用年限: 25年
8. 抗震设防烈度: 7度; 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0.1g
9. 场地类别: III类
10. 基本风压: 0.60kN/m²
11. 地面粗糙度: B类
12. 结构安全等级: 二级
13. 建筑物耐火等级: 一级
14. 设计范围: 铝合金门窗、铝合金装饰板、玻璃幕墙、玻璃栏杆、铁艺栏杆、铝合金百叶、铝板雨棚。

二、设计依据

业主提供的建筑结构施工条件图及其它文件

同时严格执行以下现行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技术法规、标准规范及其引用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如下述技术标准、法规文件要求有不一致的地方, 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1. 技术法规、措施

-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房屋建筑部分》(2013年版) 建设部
- 《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2009年版) 建设部

2. 有关的建筑设计标准

-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2019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 (2018年版)
- 《建筑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2010
-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 50118-2010
- 《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GB 50176-2016
- 《建筑采光设计标准》GB 50033-2013
- 《建筑气候区划标准》GB 50178-1993
- 《建筑气象参数标准》JGJ 35-1987
-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3. 结构与荷载设计规范

-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 50068-201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广东省DBJ 15-101-2014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 (2016年版)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 50223-2008

《高层建筑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JGJ 3-2010

《钢结构设计标准》GB 50017-2017

《冷弯薄壁型钢结构设计规范》GB 50018-2002

4. 幕墙设计规范

《建筑幕墙》GB/T 21086-2007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102-2003

《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133-2001

《点支式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CECS127-2001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 113-2015

《建筑玻璃采光技术要求》JG/T 231-2018

《玻璃幕墙光学性能》GB 18091-2015

《铝合金结构设计规范》GB 50429-2007

5. 门窗设计规范

《铝合金门窗》GB/T 8478-2020

《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JGJ 214-2010

6. 检测验收规范

《玻璃幕墙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GJ/T139-2020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411-2019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5-2020

《建筑幕墙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检测方法》GB/T 15227-2019

《建筑幕墙层间变形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18250-2015

《建筑外门窗保温性能检测方法》GB/T 8484-2020

《建筑外门窗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检测方法》GB/T 7106-2019

7. 材料标准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1部分 防火玻璃》GB 15763.1-2009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2部分 钢化玻璃》GB 15763.2-2005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3部分 夹层玻璃》GB 15763.3-2009

《平板玻璃》GB 11614-2009

《中空玻璃》GB 11944-2012

国家建筑幕墙专项工程设计甲级单位
证书号: 1736
国家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企业
证书号: B1044044030301-6/4
TEL: 0755-25802506或25807864 FAX: 25516550
E-mail: szghg@163.com
http://www.sz-guanghua.com
Add: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1028号食出楼关大厦13F

Rev	Description	Date
--	--	--

建筑师:
Architect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业主/承建商:
Client/Contractor
佛山顺德高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GUANG HUA
INSULATING GLASS ENGINEERING CO., LTD.

工程号:
Proj. No. --

工程名称:
Project
顺德中集智城12~14栋及D区地下室幕墙、门窗工程

图名:
Drawing Title
设计说明

类别 Category	姓名 Name	签名 Signature
设计 Design	孙钰鑫	孙钰鑫
校对 Checked	徐国耀	徐国耀
专业负责 Main Engineer	周仁棠	周仁棠
审核 Check	梁文天	梁文天
批准 Approve	褚先	褚先

索引:
Index --

比例:
Scale 1:1 日期:
Date 2023.03

设计阶段:
Status 施工图 版号:
Rev A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SM-101

深圳华侨城文化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天鹅湖三期附属用房项目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K4403050754007440014 号

致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对于我公司公开招标的，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经过我方公开开标，并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后，确定贵公司为天鹅湖三期附属用房项目幕墙工程中标人。中标总价：

¥5,741,287.03 元（大写：伍佰柒拾肆万壹仟贰佰捌拾柒元零叁分）。请在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洽谈有关合同事宜。

深圳华侨城文化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天鹅湖三期改造项目 幕墙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天鹅湖三期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香山东街 19 号
发 包 人：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 年 10 月 10 日

天鹅湖三期改造项目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天鹅湖三期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香山东街 19 号华东电厂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及特征：天鹅湖三期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1.2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标段范围内 1-5#楼的外立面及屋面的铝板、玻璃幕墙工程、不锈钢、铝合金、栏杆工程、玻璃砖、涂料、陶砖及松木混凝土工程、图纸深化及门窗性能检测等。

1.3 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干。包人工、包辅材、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机具及手头工具、包超高补贴、包简易脚手架的搭拆、包涨价风险、包社保（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公积金），包与其他工种的施工配合等，具体以 3.4.1 条款中说明为准。

1.4 上述承包内容均以设计图纸、国家有关规范、施工现场要求为准，其包括的全部责任为符合验收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协议规定的质量标准以及为安全文明施工、准确施工、验收和缺陷修补所需的全部事项。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进场时间以发包人下发的书面通知单为准。

竣工日期：发包人下发书面通知单后 60 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

2.2 协议工期不因雨雪天、台风等自然灾害以及法定节假日、地质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等而进行调整，工期如有顺延以发包方要求为准。

2.3 如发包方对工期有调整，承包方必须无条件服从，且不得以此为由提出增加任何费用。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按照本协议工程范围，含税造价为¥5,741,287.03元（大写：伍佰柒拾肆万壹仟贰佰捌拾柒元零叁分），其中，不含税价为：¥5,267,235.81元（大写：伍佰贰拾陆万柒仟贰佰叁拾伍元捌角壹分），增值税税费为：¥474,051.22元（大写：肆拾柒万肆仟零伍拾壹元贰角贰分），增值税税率为9%。另甲供材料价¥____/____元（大写：/）。

3.2 本合同价款详见**合同附件一**。

3.3 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3.4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

3.4.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综合单价组成：完全综合单价是完成图纸深化费、管理费、人工费、材料费（含材料损耗、材料检测试验、材料充盈系数）、机械费、包装运输、成品保护、检验检测、调试、验收、样品、各项施工措施费、材料垂直运输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施工场内外运输费及二次搬运费、施工用水电管线布置费和水电费，冬雨季施工费、夜间施工及赶工费、垃圾清运、各类脚手架搭拆费用、铝型材开模费用、政府规定应由投标单位缴纳的各种保险费用等因素（以及这些因素将来存在变动的风险），规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并考虑各种风险因素等在内的全部费用。报价时，所报综合单价必须同时提供相应的单价分析表。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若由发包人代承包人向税收等部门缴纳，代缴的费用在当期工程款中扣除。**承包方须充分考虑施工期间所有材料市场价格的浮动以及由于气候（如台风、暴雨、雨季）等原因引起的价格变动，结算时所有合同单价均不予调整。**如施工中遇到淤泥、流沙、垃圾开挖及弃运，相应单价按照土方开挖及弃运计算；

因实际施工现场条件或现场各专业交叉施工等，所引起的工效降低或施工管理

发包人：深圳华侨城地产有限公司

代表：

电话：



承包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

电话：



签订时间：2021年10月10日

6.2.13 发包人不提供在现场的办公区，由承包人与物业单位自行协商解决。

6.2.14 保证施工现场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承担因自身原因致发包人或第三方发生的损失需等额支付违约金。自行负责进场作业人员的人身、财产保险，妥善保管使用发包人或相关单位提供的机械设备、工具、周转材料等，如有损坏，应及时修理，丢失应按原价赔偿。

6.2.15 因施工单位未办理住建、交通、交警、市政等相关施工手续产生的一切处罚和罚款均由施工单位承担；因此产生的停工停业等相关损失，施工单位需承担赔偿责任。

6.3 保证施工现场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配合做好生活区的管理工作，承担因自身原因致发包人或第三方发生的损失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自行负责进场作业人员的人身、财产保险，妥善保管使用发包人或相关单位提供的机械设备、工具、周转材料等，如有损坏，应及时修理，丢失应按原价赔偿。

6.4 本工程发包人代表为：吴继洋，发包人指定工程师为王尔，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发包人代表批准。上述人员负责与承包人进行项目现场工作对接，处理对账、费用支出、各项往来文件收发等事宜，并无权对来往文件内的工程价款、费用支出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确认。

6.5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肖立。甲供材料设备领料联系人电话17318012861。前述人员负责处理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

6.6 合同任何一方变更送达地址的，应提前3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告知，否则由此引发的任何责任、损失、赔偿等均由擅自变更方自行承担。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直接送达或邮寄的视为送达。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七条竣工验收

7.1 承包人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7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发包人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14天内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7.2 竣工日期为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签字盖章之日起，需修改后才能达到竣工要求的，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合格之日期。

零星 / 专项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四]

建设单位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天鹅湖三期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27日
施工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华房 2021011209094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汇设计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5741287.03 元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0日
交验项目及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技术资料情况:	
1、屋面铝板		已按要求完工		<div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齐全</div> 验收结论: 合格	
2、玻璃幕墙		已按要求完工			
3、栏杆工程		已按要求完工			
4、不锈钢、铝合金		已按要求完工			
5、玻璃砖、涂料		已按要求完工			
6、陶砖及松木混凝土工程		已按要求完工			
参加验收的单位名称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建设: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	成本:	工程:	
监理: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负责人: (公章) 2022年7月20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 (公章) 2022年7月20日	建设单位 负责人: (公章) 2022年7月20日			
竣工验收说明: 1、本用表作为建设单位内部验收统一用表。施工单位在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填报本表相关内容,在竣工验收会议时签订。 2、本表中工程基本资料、交验项目及内容、实际完成情况由施工单位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工程技术资料情况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根据竣工验收会议结论填写。 3、竣工验收由工程管理部组织,规划设计部、工程管理部、成本管理部相关负责人(或授权人员)参加,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4、本竣工验收证明书经相关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日期以表内最终签字日期为准。					

佛山南海中集智谷项目产促中心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祝贺贵司在我司此次招标工作中，以含税总价（响应全部招标文件要求、技术要求、服务方案）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伍万伍仟零肆拾元叁角捌分（小写：¥2,255,040.38元）报价中标（具体金额按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的规定方式计算并支付），工期按合同要求执行。请贵司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履约保证（如有），签订合同以及履行合同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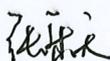
请贵司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8 小时内，联系我司工地负责人刘佩，电话：13928461798，确定进场施工事宜。贵司务必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按监理或我司发出的进场施工书面通知要求在 24 小时内进场施工。

如果贵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如有），或没有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签署正式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或坚持以修改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任何组成文件中的任何部分作为签订合同的前提条件，那么本中标通知书无效，除我司将没收贵司在此次投标中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外，贵司还应当向我司支付中标价 10% 的违约金，并且我司有另选中标单位和保留向贵司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特此通知！

佛山南海樵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9 月 14 日

中标单位签收：

签收日期：2023.9.15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编号: FS-NH-ZJZG-01-HT-029

佛山南海中集智谷项目产促中心铝合金
门窗、幕墙工程
承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

佛山南海樵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佛山市顺德区

合同订立地点：

2023年10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佛山南海樵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由乙方承担佛山南海中集智谷项目产促中心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鉴于乙方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按照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原则，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一致同意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佛山南海中集智谷项目产促中心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樵金路东侧工业地块

工程简介：包含产促中心铝合金门窗、百叶、栏杆、雨棚、铝板及玻璃幕墙工程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1、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1) 产促中心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施工图纸所包括的铝合金门窗、外立面防火窗、铝合金百叶、铝板幕墙、玻璃幕墙、铝板雨棚、铁艺栏杆、玻璃栏杆等工程的验收、备案及其他措施费用。具体施工楼栋范围及内容详见合同工程量清单，但不包括甲方指定分包工程及甲供材料、设备内容。

(2) 上述施工图中未包括，但仍需乙方承担的其他相关工程（相关设计图由甲方另行提供），具体按施工中甲方的指令文件执行。

(3)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工程的参与验收、接收、保管、施工等。

(4) 甲供材料、设备验收资料的收集、审核、整理、签字、盖章，验收用分包合同的签订，并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和备案。

(5) 竣工交付前，应对铝窗室内室外整体进行一次全面的清洁。

工程承包范围明细详见：附件《合同工程量清单》与附件《合约界面划分表（土建、安装）》。

甲方保留对上述工作内容进行调整和变更的权利，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工期及费用上的索赔。

乙方不得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给其他单位，所有中标项目工程必须由乙方自行完成，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交由其他公司或个人进行挂靠施工，否则立即终止合作，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同。

施工过程中，因设计或承包范围的变更，造成部分合同范围内的工作未施工等，甲方则根据未施工部分的子项工程量按合同单价在结算中进行扣除。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62日历天，详见“附件：工程形象进度节点计划”；开工时间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开工令为准，各楼栋节点工期和总工期须满足甲方要求。

1、合同工期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场、进行本工程、假期（包括现有的公众假期及将来任何增加的假期，例如：国庆、各类大型运动会、外国嘉宾到访、文明施工、卫生状况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等）、恶劣天气、退场和清场、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需的时间。

2、乙方确认已充分了解本工程情况，施工期间因施工噪音、粉尘污染等不符合文明施工要求导致周边居民投诉、闹事，其引起的费用增加及工期延误（含停工）由乙方承担，将来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增加此类费用及工期。

3、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

3.1、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不可抗力除外）；

3.2、甲方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3.3、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

3.4、为了配合及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乙方应自行考虑赶工的措施，乙方须在报价中考虑，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3.4、非重大设计变更对工期的影响；

3.5、因省市各级领导的迎检而须分包清扫场地费用以及对工地缓停工的影响；

3.6、图纸深化设计所带来的工期与投标报价的影响，充分考虑后期图纸滞后及图纸变更导致的工期及费用的影响；

3.7 合同工期包括前期准备、现场清理、排除障碍等。若乙方未按要求“完成时间”完成各节点工期，则必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合同额（含补充协议）的 0.01% /日历天，且不低于 5000 元/天，并承担甲方由此引发的所有相关损失，

甲方在当期工程款项中扣除。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乙方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本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四、质量标准、目标

1、工程质量交付标准：施工质量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且按国家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本工程在安全、质量上的评优获奖要求目标为/。

3、本工程对乙方的质量要求为：详见“附件：中集产城工程施工技术标准与要求”。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模式：合同不含税工程造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税额为（税率为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合计含税工程总造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暂定总价模式：合同暂定不含税工程造价为：¥ 2,068,844.39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零陆万捌仟捌佰肆拾肆元叁角玖分；增值税税额为（税率为9%）：¥ 186,195.99 元，大写：人民币 壹拾捌万陆仟壹佰玖拾伍元玖角玖分；合计暂定含税工程总造价为¥ 2,255,040.38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贰拾伍万伍仟零肆拾元叁角捌分。

（合同暂定总价说明：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详见第四部分合同附表《合同工程量清单》）。

其他约定：

1、税率以国家税务总局发文为准，税率调整时，双方同意以不含税总价为基数，按新的税率计算含税总价；

2、施工中所有物料的垂直运输、二次运输均已包含在清单单价中，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3、前期总包已先行预埋的幕墙固定件，乙方需无条件接收，且后期由于位置调整导致整改所产生的费用均不再单独计费，此部分已综合考虑在报价内；

4、若乙方提出设计优化，需经甲方和设计方书面认可，并在综合单价中进行核减；

5、施工期间部分可利用总包方搭设好的脚手架施工，部分不能利用的则需要乙方自行考虑是吊装方式还是吊篮施工，费用已综合在综合单价中，不再另行计取费用；

6、方在大面施工前需做好样板段验收，如因未执行样板先行，效果不满足要求，乙方需无条件进行整改，且不进行任何费用补偿；

定义相同。

2、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为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备案合同的补充和更为详细具体的约定，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实际操作时按本合同约定执行，如本合同与备案合同约定有不一致处，一律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2、本合同由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三十条 现场人员

30.1. 甲方代表：甲方驻工地代表为 刘佩。

30.2. 乙方代表：乙方驻工地代表为 黄武娟。

乙方驻工地技术负责人为 康伟。

30.3. 监理单位：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按国家监理条例履行监理职责。

30.4. 总监：刘震 指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监理单位的指令经总监签署后生效。

30.5. 乙方签订合同后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必须事先征求甲方、监理单位意见，双方同意后乙方可以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 万元/人/次；

第三十一条 图纸

31.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 / 套。

31.2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31.3 本合同约定的图纸版本为 / 。

第三十二条 工期要求

32.1 本合同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3 年 9 月 10 日，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甲方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32.2 自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至工程全部竣工共 62 日历天，按照本合同暂定开工日期推算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32.3 如乙方未能如期完成本合同约定阶段工期要求，必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项每日 5000 元，甲方在当期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如阶段工期拖延，但总工期未拖延，且工程质量未受影响，则已扣除的阶段工期违约金，可由甲方按照 80% 比例返还。

32.4 因甲方进度需要的各节点合理范围内的进度调整而发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款内，乙方不得据此要求调整工程价款。

第三十三条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33.1. 甲供材料设备、甲限品牌及甲限品牌限价清单（详见工程招标清单）。甲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南海中集智谷项目幕墙、门窗工程

2、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位于南海区西樵镇樵金路东侧工业地块

3、建设单位(业主)：佛山南海樵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建筑设计单位：洲宇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建筑物装饰构件高度：4#楼24.10米。

6、主体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7、幕墙、铝合金窗设计使用年限：25年

8、抗震设防烈度：7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0.1g

9、场地类别：Ⅲ类

10、基本风压：0.60KN/m²

11、地面粗糙度：B类

12、结构安全等级：二级

13、建筑物耐火等级：一级

14、设计范围：铝合金门窗、铝合金装饰板、玻璃幕墙、玻璃栏杆、铁艺栏杆、铝合金百叶、铝板雨棚。



项目经理任职资格及业绩

姓名	张敬东	年龄	58	专业	工民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大专	拟在本标段项目任职	项目经理
工作年限	1989年~至今，35年		类似工作经验年限	35年	
毕业学校	1985年7月毕业于 株洲大学 学校 工民建 专业，学制 3 年				
经 历					
序号	参加过的类似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获奖情况	担任职务
1	S1 及 S2 地块 总承包工程补 充协议--一区 2 期外装工程	中山华侨城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泰兴一建建设集 团有限公司中山 分公司	5074.2843	/	项目经理
2	佛山华侨城天 鹅观邸项目铝 合金门窗工程	佛山市南海区华 沥置业投资有限 公司	1937.745697	2023 年度装修、改 造工程质量“佛山 市领先”水平、二 〇二三年度佛山市 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奖、优秀施工单位、 优秀施工配合奖	项目经理
3	松山湖松月文 化广场住宅地 块外装饰工程 一标段(5#、6#、 7#和 8#楼)	东莞松山湖华侨 城投资开发有限 公司	1552.56139	/	项目经理
备注		证明文件详见业绩清单汇总表及其附件			



专家证书

张敬东 同志：

经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
审定，兹聘请您为本次会议专家。

特发此证！

聘任期限：2023年11月01日至2028年10月31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



证书编号：SZBAJXZJ-2023232

查询网址：<http://www.szbajx.cn/major.php>

姓名	张敬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最高学历	大专	
政治面貌	群众	
出生年月	1965年09月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工民建）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房屋建筑、建筑工程）	
所学专业	工民建	
从事专业	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任职务	企业技术负责人	
聘任专家组别	专业分类	
幕墙及钢结构专家	建筑幕墙、钢结构	
/	/	
/	/	

聘 书

兹聘请 张敬东 为深圳市装饰行业专家，
聘期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

此聘！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荣誉证书



张敬东同志担任建造师承建的佛山华侨城
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项目，经评价达到
2023年度装修、改造工程质量“佛山市领先”水平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毕业证书

学生张敬东性别男，系湖南省隆回县(市)人，
现年十九岁，于一九八二年九月至一九八五年七月
在我校 系工民建专业三年制专科修业期满，
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准
予毕业。

株洲大学校长

陈红卫

一九八五年七月十二日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4月15日
- 2024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张敬东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5年09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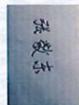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8747

聘用企业: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1-10-18至2024-10-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张敬东*
签名日期: 2024.4.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08年05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8)9000517

姓 名: 张敬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年09月28日

企业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5月28日

有效 期: 2024年02月29日 至 2027年05月2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人事劳动部制

姓名 张敬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年9月
籍贯 湖南省隆回县
工作单位 中国核工业第二十五建设公司
专业 工民建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认定时间 2002年3月



编号 核资证字20044号
发证机关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发证时间 2002年4月1日



毕 业 証 书

学生張敬东性别男,系湖南省隆回县(市)人,
现年卅岁,于一九八三年九月至一九八五年七月
在我校 一系工民建专业三年制专科修业期满,
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准
予毕业。

株洲大学校长

张敬东

一九八五年七月十二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敬东

社保电脑号：601157653

身份证号码：4304031965092820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69152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9.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9152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9.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9152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9.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2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3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4	26915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5	26915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6	26915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7	26915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合计			14270.0	7440.0			5144.48	1891.12			465.0						147.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86542161b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ensSun-JC-2023-3-6

甲方(用人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张敬杰 身份证号: 43040319650928203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甲方企业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 订立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 自 2023 年 03 月 07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06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 自 2023 年 03 月 07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 月工资, 公司不提供就餐补助 1000 元/月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时, 乙方如需续订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前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 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愿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 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工程技术部, 工作岗位为 项目经理。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按甲方规定执行, 并明确为: 乙方的工作岗位, 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 未经甲方允许, 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 可依据其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 调整其的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乙方确认甲方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予以告知, 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 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 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 直至解除劳动关系, 造成严重经济损失及后果的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 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 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 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 乙方加班须经甲方同意并确认, 否则不视为加班, 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 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 口固定工资制度 口计时工资制度 口计件工资制度 口其他工资制度, 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 乙方享有的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 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 其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经营销售模式、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 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 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 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规范和安全生产制度。

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时间限制立即解除劳动合同, 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 乙方被查实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个人资料虚假的, 包括但不限于: 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 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2. 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 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并造成损失的, 或者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收容教养、强制戒毒、公安机关治安处罚的。

6.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 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 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 乙方在上班期间有打架、喝酒、吸毒、赌博等行为的, 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9.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十七条 甲方、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辞职时, 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 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定的补助), 支付给对方。

第十八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 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关系, 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 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赔偿责任的, 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 不够扣除的, 甲方仍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第十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 技术信息, 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品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2. 经营信息, 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投标报价、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账、进货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第二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准则、劳动纪律等)均属于本劳动合同的附件, 与劳动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 乙方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的含义, 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 未尽事宜, 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 如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 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二条 其他说明事项: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 可派往异地项目部工作。如驻项目部公司提供食宿, 如项目部没有食宿则提供餐补 1000 元/月, 住宿方面公司只提供在员工集体宿舍, 如果员工私自在外租房住, 费用和安全由承租人自己承担。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镇田工业区 A6 栋六楼 609、611 号

联系电话: 0755-27926255

签订日期: 2023 年 3 月 6 日

乙方(签字): 张敬杰
身份证号: 430403196509282038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联系电话: 13603089964

签订日期: 2023 年 3 月 6 日

中标通知书

编号: Z202000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对于我公司 公开招标 的 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1 及 S2 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 2 期外装工程 经 公开开标 , 并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后, 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一标段及二标段中标人。其中,

一标段中标总价人民币: 贰仟叁佰叁拾肆万壹仟零玖拾捌元整

(¥23,341,098.00); 二标段中标总价人民币: 贰仟柒佰肆拾万壹仟柒佰肆拾伍元整 (¥27,401,745.00)。在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洽谈

有关合同事宜。

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02 日



合同编号：SG-2022-012A

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1 及 S2 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 2 期外 装工程

合同文件

发包人（甲方）：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

发 包人（甲方）：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承 包人（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在 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 6 号 C 栋（中山华侨城办公室） 签订。

鉴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2. 建设单位愿将名称为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1 及 S2 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 2 期外装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以及修复其中任何的缺陷并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3. 承包人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协议书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建设单位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兹订立协议如下：

4.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发包人与建设单位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双方签订合同编号 SG-2022-012 本工程施工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承认并履行发包人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的条款责任、义务，同时所有的罚则承包人均已知且承担责任。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1 及 S2 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 2 期外装工程
- 1.2 工程地点：中山市石岐区岐港路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 S2 北地块
-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一区 2 期（即创意文化园二期）总建筑面积约 5.33 万 m²（其中：计容约 3.37 万 m²，不计容约 1.95 万 m²），由 4 幢商业叠墅、36 幢商业别墅、5 幢商业公馆（不含销售中心）组成，部分设有一层地下室（人防）或半地下室（架空层）。

2 承包范围

- 2.1 外立面装饰工程：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板等金属幕墙、室外吊顶、各类格栅、门窗、铝板、雨棚、百叶、装饰构件、天窗等外立面相关内容的深化设计、生成制作、安装施工等；

- 2.2 其他：包括但不限于遮阳系统、幕墙排水系统、钢结构骨架、预埋件及相关连接件等；
- 2.3 统筹协调外墙围护系统与相关专业的界面连接：包括但不限于栏杆、外墙涂料、泛光照明、外墙排水、擦窗机、窗帘遮阳、防火消防、屋面防水、空调通风、室内装修、室外园林等。

3 工程价款

3.1 合同价款：本工程合同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50,742,843.00(大写：伍仟零柒拾肆万贰仟捌佰肆拾叁元整)，适用税率为9%，不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46,553,066.97；其中一标段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23,341,098.00，二标段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27,401,745.00。

3.2 价款性质：

3.2.1 计价方式：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单价合同，结算单价按合同单价进行计算。

3.2.2 包干形式：本合同为总价包干，按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及发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实行大包干（除约定的暂定金额外），工程造价一次包定，即包工、包料、包机械、包风险、包安全、包质量、包报建、包工期、包验收、包文明施工、包消防验收及备案一切手续等；固定单价、部分单项包干以及暂定部分总价组成，其中：

3.2.3 单价性质：本合同涉及的所有单价均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分为调差类单价、非调差类单价，其中：

a) 调差类单价：铝材、玻璃、钢材，具体的调差计算规则详见《调差办法》；

b) 非调差类单价：除上述调差类综合单价，其余任何项目单价均为固定包干；

c) 经调差后单价及非调差类单价，均视为已包含了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工具费、检测试验费、施工管理费、公司管理费、保险、规费、利润、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及收费，预期的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的改变引起的费用；在限定的工期内完成施工项目及整项工程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所需要的费用；隐含的为完成该项目而必须发生的费用；总包管理服务费（扣除设备费和建设单位甲供材料费后的合同价的1.5%）；承包人确认上述单价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之升降或任何调价文件之要求而调整，该单价将作为日后计算变更工程的计算依据；

d) 如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由建设单位、承包人双方根据当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2.4 调差办法：对于调差类单价，在施工期内由于非承包人、建设单位原因引起的以上材料价格波动超过±5%时，超出±5%以外部分的价差可以分楼栋按实际施工期间的信息价调整（其中，铝材按《灵通网》）：

a) 免调额：价格波动未超过±5%（含±5%）时，材料不予调整；

b) 调整范围：只包括分部分项工程上述材料，不再计取其它任何费用（含所有措施项目材料、人工等一律不予调整）；

c) 具体调整方法为：价差按楼栋经现场签证确认施工时间分别调整，地下室按地下室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期间的信息价调整，地上部分按地上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期间的信息价调整。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的施工时间与大批量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间不一致的，

项目关键节点工期表

序号	关键节点名称	最迟完成时间	备注
1	展示区完成并顺利开放	2022/4/20	工期 45 日历天
2	所有工作完成并验收完成	2022/5/30	工期 85 日历天

6 工程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

6.1 本工程要求质量为良好，结构工程需要获得/市/杯，获得/奖项，同时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确保工地符合安全、环保等政府相关部门要求，达到中山市安全文明工地称号。

6.2 本工程质量、安全、满意度目标：

- (1) 材料抽检：100%合格；
- (2) 安全目标：无死亡、无受伤；做好安全方案及措施；
- (3) 负面报道、维修群诉：无。

6.3 本工程质量、安全、满意度及评优未达目标相关处罚约定如下：

6.3.1 质量、安全、满意度处罚：

- a. 材料及工程质量抽检：经抽检，材料质量不合格、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对承包人处以合同额 5%的罚款，由此造成的一切拆改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b. 安全目标/负面报道及维修群诉：视安全事故情况，对责任单位制定详细的处罚规则。非因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造成建设单位、承包人、其他第三人人身及财产损失的）的，由承包人承担责任，造成建设单位损失的，应予赔偿。
- c. 施工期间，因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施工质量原因导致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对发包人经济处罚均有承包人承担，所有罚款均在当月进度款中扣除。

6.3.2 评优奖罚：无

7 质量保修

本工程质量保修事宜详见《工程质量保修协议》约定。

8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代表

项目经理及相关人员详见附件《承包人人员及联系方式清单》。

上述人员从事的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行为承包人予以认可并承担法律责任，上述人员非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否则承包人按每人每次 3000 元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签署页：

发包人：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姓名与职位(打印): / 总经理

注册地址: 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6号(C栋2楼202室)

承包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姓名与职位(打印): 董华文 / 董事长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银田工业区A6栋六楼609、611号

*授权委托书附后(如是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则须授权委托书)

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深入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不断完善安全生产条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3、承包人有责任、有义务熟知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相关文件或项目合同其他条款的要求，并和本协议进行比较，执行其中最高标准。

4、发包人颁布的有关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或文件，作为本协议的细化、补充与延伸，具备与合同条款同等的法律效力，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

5、承包人执行本协议任意条款，不减轻、免除承包人须承担的任何法律责任。

6、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及内容均不作为签证或结算凭证。

第四条：承包人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1、承包人应当具备《安全生产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安全条件的不得进行施工作业。承包人派 张敬东（身份证号：430403196509282038）担任项目经理，负责该项目工程管理工作，承担项目经理安全责任。

2、承包人应按法律法规要求及合同或投标文件承诺设立以项目经理为首的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管理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事务，配备足量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削减。项目主要负责人须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建安 B 证）；承包人及所有分包单位（含专业承包单位，下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均须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效岗位资格证书（建安 C 证）。

3、承包人应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体系，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安全责任，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风险辨识与评估，列出工程项目施工期间的危大工程清单，制定风险管控措施，明确风险管控层级以及安全监督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反馈，落实整改措施，及时制止违章指挥及违章作业的行为，做好安全教育及安全宣传工作。

4、承包人是专业施工单位，发包人可以认为承包人对所从事工程项目内容的危险

附件四:

零星 / 专项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四]

建设单位	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及工程名称	中山华侨城欢乐海岸项目S1及S2地块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一区2期外装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17日
施工单位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SG-2022-012	竣工日期	2022年8月11日
设计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50742843.00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交验项目及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技术资料情况:	
1、门窗工程(含百叶)		全部完成		验收结论: 合格	
2、玻璃幕墙工程		全部完成			
3、外立面装饰工程(含石材、铝板、竹木板等)		全部完成			
4、屋面瓦		全部完成			
5、其他钢构及装饰构件等		全部完成			
参加验收的单位名称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 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 林俊生	成本: 陈子	工程: 赖天鹏	
监理单位: 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负责人: 张生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 陈子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事业部/项目部负责人: 赖天鹏 项目管理部总监: 赖天鹏 工程分管领导: 赖天鹏 (公章) 2023年11月7日	
<p>竣工验收说明:</p> <p>1、本用表作为建设单位内部验收统一用表。施工单位在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填报本表相关内容,在竣工验收会议时签认。</p> <p>2、本表中工程基本资料、交验项目及内容、实际完成情况由施工单位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工程技术资料情况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根据竣工验收会议结论填写。</p> <p>3、竣工验收由项目管理部/项目部/事业部组织,规划设计部、项目管理部、成本合约部、项目部/事业部相关负责人(或授权人员)参加,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p> <p>4、本竣工验收证明书经相关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日期以表内最终签字日期为准。</p>					

设计说明

第一章、工程概况：

1、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欢乐海岸一区2期 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位于广东-中山
主体结构形式：	为框架结构
建筑高度：	最高点标高25m
结构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幕墙设计使用年限：	≥25年
建筑物防雷等级：	第二类防雷建筑
建筑耐火等级：	一级

2、幕墙基本设计参数：

- 基本风压：立面按50年重现期取值，0.65 KN/m²；
- 地面粗糙度类别：B类；
- 抗震设防烈度：7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1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
- 地理位置气候分区：夏热冬暖地区；

3、工程概况

本工程由幕墙窗、玻璃栏板、铝单板幕墙、等组成。

第二章、系统分类：

系统一：铝板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线条造型及大面板。

主要面材：2.5MM铝单板。

系统龙骨：采用Q235B型钢为主受力型材，立柱采用120X60X5MM热镀锌方钢管，横梁采用Q235型钢材50X50X4MM热镀锌角钢。

密封胶：如无特殊要求，耐候密封胶颜色与铝板颜色一致。

表面处理：室外铝型材见光面表面氟碳喷涂处理，三涂，平均涂层厚度不小于40 μm。不外露铝型材为阳极氧化，等级为AA-15。详见铝型材汇总表。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预埋件。

系统二：玻璃栏板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生活阳台及露台位置

幕墙形式：玻璃栏板幕墙系统

主要面材：TP8+0.76pvb+TP8mm钢化夹胶玻璃

系统龙骨：采用10mm厚不锈钢立柱，在不锈钢本色白化处理后再做粉末喷涂处理（深灰色与铝板同色）。

表面处理：采用304不锈钢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预埋件。

系统三：外装涂料系统

幕墙部位：大面。

幕墙形式：XXXX

主要面材：外装涂料详参材料表

系统四：明框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商业幕墙窗。

幕墙形式：明框幕墙系统。

主要面材：详参门窗大洋。

系统龙骨：采用受力型材（立柱）合金状态为6063-T6，主受力型材（横梁）合金状态为6063-T6；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预埋件。

系统五：石材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石材幕墙。

幕墙形式：背挂干挂石材幕墙系统。

主要面材：30MM花岗岩石材，石材四边 2X45° 倒角（吊顶及斜向吊挂石材背面均粘贴防坠落纤维安全网）。

系统龙骨：采用Q235B型钢为主受力型材，石材幕墙立柱采用80X80X5MM热镀锌方管，横梁采用50X50X4MM型钢热镀锌角钢。钢材材质无特殊说明均为Q235B。

结构胶：石材与铝合金挂件之间应采用饱和型环氧树脂石材专用结构胶。

密封胶：采用石材专用耐候密封胶。密封胶的颜色采用和石材同色胶（业主建筑师有另外要求除外）。

表面处理：钢材表面进行热镀锌处理，平均厚度不小于85 μm，局部厚度不小于55 μm。铝合金挂件为阳极氧化，等级为AA-15。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后置埋件。

系统六：仿石材一体板幕墙系统

幕墙部位：外装饰大面及腰线位置

幕墙形式：仿石材一体板幕墙系统

主要面材：仿石材一体板

系统龙骨：采用Q235B型钢为主受力型材，具体钢材截面详见相关节点图。

表面处理：钢材表面进行热镀锌处理，平均厚度不小于85 μm，局部厚度不小于55 μm。铝合金挂件为阳极氧化，等级为AA-15。

埋件形式：采用板式预埋件。

第三章 设计理念

1、安全可靠

在幕墙构件设计时，我们充分考虑了在正常使用条件下的重力荷载、风荷载、地震作用、温度作用和主体结构位移等因素对幕墙的影响，我们的设计 安全系数完全满足工程的要求，符合满足国家的有关规范、规定。

2、造型美观

我们通过玻璃幕墙、幕墙钢支撑的应用，力图创造出幽雅、和谐、流畅的建筑品质，并通过工业化的节点处理，使所有的接头、拼缝、交接部位均具有较高的工艺观赏性。

3、环保节能

我们的设计完全满足节能、环保，贴近自然的要求。我们通过改善室内环境，提高热稳定性，降低室外噪音，提高保温隔热能力、节约能源，来树立我们良好环境形象和意识。

4、维修方便

我们设计的幕墙板块及各个部位可以自由拆卸与更换，且不影响正常使用。

第四章、设计依据和规范：

1 设计基础资料

已确认的建筑施工图、结构施工图

已确认的效果图

其他必要的图纸和文字资料

2 主要参照标准及规范

1) 幕墙类：

- 《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133-2001
-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102-2003
- 《建筑幕墙》GB/T 21086-2007
-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 113-2015
- 《关于进一步加强玻璃幕墙安全防护工作的通知》(建标[2015]38号)
- 《玻璃幕墙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GJ/T 139-2001
- 《建筑幕墙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检测方法》GB/T 15227-2019
- 《建筑幕墙层间变形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18250-2015
- 《建筑幕墙抗震性能振动台试验方法》GB/T 18575-2017
- 《点支式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程》CECS 127-2001
- 《采光顶与金属屋面技术规程》JGJ 255-2012
- 《建筑玻璃采光顶技术要求》JG/T 231-2018
- 《建筑采光顶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检测方法》GB/T 34555-2017

2) 建筑类：

-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2019
 -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 《夏热冬暖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JGJ75-2012
 - 《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 50068-2018
 -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67-2010
 -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2016年版）GB 50011-2010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GB 50016-2014
 -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12
 - 《钢结构设计标准》GB 50017-2017
 - 《铝合金结构设计规范》GB 50429-2007
 - 《居住建筑节能检测标准》JGJ/T 132-2009
 - 《住宅设计规范》GB 50096-2011
 - 《住宅建筑规范》GB 50368-2005
 - 《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JGJ 39-2016
 - 《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 50099-2011
 -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 67-2019
 -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房屋建筑部分）》（2013年版）
 - 《建筑防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
- #### 3) 玻璃类：
-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1部分：防火玻璃》GB 15763.1-2009
 -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2部分：钢化玻璃》GB 15763.2-2005
 -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3部分：夹层玻璃》GB 15763.3-2009
 - 《建筑用安全玻璃 第4部分：均质钢化玻璃》GB 15763.4-2009
 - 《中空玻璃》GB/T 11944-2012
 - 《超白浮法玻璃》JC/T 2128-2012
 - 《建筑门窗幕墙用钢化玻璃》JG/T 455-2014
 - 《热弯玻璃》JC/T 915-2003
 - 《镀膜玻璃 第1部分：阳光控制镀膜玻璃》GB/T 18915.1-2013
 - 《镀膜玻璃 第2部分：低辐射镀膜玻璃》GB/T 18915.2-2013
 - 《平板玻璃》GB 11614-2009

4) 铝合金型材及铝板类：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1部分：基材》GB/T 5237.1-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2部分：阳极氧化型材》GB/T 5237.2-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3部分：电泳涂漆型材》GB/T 5237.3-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4部分：喷粉型材》GB/T 5237.4-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5部分：喷涂型材》GB/T 5237.5-2017
-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6部分：隔热型材》GB/T 5237.6-2017
- 《建筑装饰用铝单板》GB/T 23443-2009
- 《建筑幕墙用氟碳铝单板制品》JG/T 331-2011

5) 密封胶材料类：

- 《硅酮和改性硅酮建筑密封胶》GB/T 14683-2017
- 《建筑用硅酮结构密封胶》GB 16776-2005
- 《干挂石材幕墙用环氧胶黏剂》JC 887-2001
- 《建筑表面用有机硅防水剂》JC/T 902-2002
- 《石材用建筑密封胶》GB/T 23261-2009
- 《建筑幕墙用硅酮结构密封胶》JG/T 475-2015
- 《建筑门窗幕墙用中空玻璃弹性密封胶》JG/T 471-2015
- 《建筑门窗、幕墙用密封胶条》GB/T 24498-2009
- 《混凝土结构工程用锚固胶》JG/T 340-2011
- 《建筑用阻燃密封胶》GB/T 24267-2009

6) 钢材类：

- 《碳素结构钢》GB/T 700-2006
- 《耐候结构钢》GB/T 4171-2008
- 《金属覆盖层 钢铁制件热浸镀锌层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GB/T 13912-2002

7) 石材类：

- 《天然花岗石建筑板材》GB/T 18601-2009
- 《干挂饰面石材》GB/T 32834-2016
- 《干挂饰面石材及其金属挂件 第1部分：干挂饰面石材》JC/T 830.1-2005
- 《干挂饰面石材及其金属挂件 第2部分：金属挂件》JC/T 830.2-2005
- 《建筑装饰用天然石材防护剂》JC/T 973-2005
- 《天然花岗石荒料》JC/T204-2011
- 《天然花岗石建筑板材》GB/T 18601-2009

8) 其它规范：

- 《混凝土结构后锚固技术规程》JGJ 145-2013
- 《绝热用岩棉、矿渣棉及其制品》GB/T 11835-2016
- 《铝合金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576-2010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411-2007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2012
- 《防火封堵材料》GB 23864-2009
- 《樞窗机》GB/T 19154-2017

9) 其它饰面板：

- 《建筑陶瓷薄板应用技术规程》JGJ/T 172-2012
- 《建筑幕墙用陶板》JG/T 324-2011
- 《人造板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336-2016
- 《建筑幕墙用瓷板》JG/T 217-2007

10) 门窗及栏杆类：

- 《铝合金门窗》GB/T 8478-2020
- 《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JGJ 214-2010
- 《建筑外门窗保温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8484-2008
- 《建筑门窗空气声隔声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8485-2008
- 《建筑外门窗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7106-2008
- 《建筑门窗工程检测技术规程》JGJ/T 205-2010
- 《钢门窗》GB/T 20909-2017
- 《建筑防护栏杆技术标准》JGJ/T 470-2019

11) 广东省地方规范

- 《广东省建筑结构荷载规范》DBJ 15-101-2014
 - 《铝合金门窗工程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DBJ 15-30-2002
 - 《广东省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J 15-65-2009
 - 《广州市建筑玻璃幕墙管理办法》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148号(2017年)
 - 《关于加强建筑幕墙安全管理的通知》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文件 深建物业(2016)43号
- 本设计严格执行以上现行版的国家及地方技术法规、标准规范及其引用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上规范如与最新版本冲突，请以最新版本为准；如本项目不涉的一些条款，不予理会。

图注

EXEGESIS

- 本设计图版版权归本公司所有，不得随意将任何部分翻印。
- 图中尺寸以毫米为单位。
- 切勿以比例量度此图，一切依图内数字所示为准。
- 承建人必须到现场核对图纸所示数字的准确性，如发现有任何矛盾处，应立即通知建筑师或设计师。

修改及变更记录:

REVISION/CHANGE RECORD:

施工方:

MANAGEMENT:

设计方:

DEVELOPERS:

建筑师:

ARCHITECTS: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我司题述项目，已于2020年12月22日公开开标，并评审后，确定贵司为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的中标人。
中标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叁拾柒万柒仟肆佰伍拾陆元玖角柒分（小写：¥ 19,377,456.97）。

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洽谈有关合同事宜。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15日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 铝合金门窗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

发 包 人: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年2月15日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合同

发 包 人：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

工程规模及特征：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黄岐大沥镇。

占地面积：31,479.7 m²，建筑限高 80m，总建筑面积：114,306.14 m²。

1.2 承包范围：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的供货与施工，包括但不限于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合金门窗，百叶，阳台栏杆，护窗栏杆等。

1.3 工程要求：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1.4 工程技术要求：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详见附件）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暂定竣工日期：2021年08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20天

2.2 协议工期不因雨雪天、台风等自然灾害以及法定节假日、地质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等而进行调整，工期如有顺延以发包方要求为准。

2.3 如发包方对工期有调整，承包方必须无条件服从，且不得以此为由提出增加任何费用。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按照本协议工程范围，含税造价为人民币 19,377,456.97 元（大写：壹仟玖佰叁拾柒万柒仟肆佰伍拾陆元玖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为：17,777,483.46 元，增值税税费为：1,599,973.5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3.2 本合同价款详见附件清单

3.3 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3.4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

3.4.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合同综合单价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但不包含甲供材料价格及相应保管费用）、机械费、措施费（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脚手架（吊篮）费用、模板费用、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可能发生的二次搬运费用、成品保护费用等）、配合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但不包含甲供材料款税金），并考虑风险因素（连同不同工种交叉施工导致的降效及深化设计的合理性修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包括准备工作和施工措施等全部工作所需费用均必须包含在所报综合单价中。工程结算时，综合单价按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清单工程量按实调整。承包方须在合同签订前充分考虑施工期间所有材料市场价格的浮动以及由于气候（如台风、暴雨、雨季）等原因引起的价格变动，结算时所有合同单价均不予调整。如施工中遇到淤泥、流沙、垃圾开挖及弃运，相应单价按照土方开挖及弃运计算；

因实际施工现场条件或现场各专业交叉施工等，所引起的工效降低或施工管理费用增加等不利因素，均需在本次报价中考虑，结算时此类费用不予追加计算、合同单价也不予调整。

3.4.2 本合同结算采用“结算款总价=合同总价+清单工程量调整+设计变更增减+现场签证增减”的方式，其中

“清单工程量调整”是指：按发包图纸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合同清单工程量存在的差别所导致的工程造价调整，计算该造价调整时合同单价不变，即清单工程量调整=Σ（清单项目实际工程量—合同清单工程量）×合同单价。

6.2.11 为确保工程顺利进行，保障工期，承包人在自身工程范围内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施工，并有责任做好与政府相对应的相关人员的沟通、协调、接待等工作。包括：常规检查、专项检查、飞行检查、执法检查；九大分部工程及各分项验收；专项验收：竣工测绘、规划验收、消防、防雷、节能、环保、排水、燃气、人防、智能化、电梯、停车场等；竣工验收。

6.2.12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工人等所需的生活区由承包人自理，发包人不提供场地。

6.2.13 承包人在现场的办公区由总包按照项目工期、平面布局等情况综合考虑后统一安排，发包人不再逐个安排。

6.3 本工程发包人代表为：徐弛，发包人指定工程师为，李凯，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发包人代表批准。

6.4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张敬东。甲供材料设备领料联系人电话：/。

6.5 因项目工程进度需要，如中标单位未能按甲方施工节点计划组织施工或施工质量未能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甲方下达责令整改后，仍然没有达到要求的，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减少施工范围或清退出场。

第七条 竣工验收

7.1 承包人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7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发包人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14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7.2 竣工工程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7.3 验收标准按国家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7.4 承包人在本工程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应在竣工后七天内或在发包人工程师指定时间内全部撤离或拆除，做到工完场清；如承包人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发包人工程师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造成的费用及责任均由承包人负责。

7.5 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完成后15天内，完成竣工验收证明的签字盖章，并及时整理、编制工程竣工档案。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完成后2个月内，向发包

11.2 本合同规定要提交的附件应及时提交确认，该附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函件、会议纪要、通知经双方确认后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3 本工程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时本合同包含以下附件，下列附件与本合同正文构成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

11.3.1 合同附件：《工程保修期满质量检查表》《保密协议》、《廉政建设协议》、《安全管理责任书》、《工程量清单》、《佛山华侨城工程项目管理手册》....

11.4 双方就合同履行事宜发生争议时，应充分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5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壹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代表：李卿

电话：0757-85955886



承包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董华文

电话：0755-27926255



签订时间： 2021 年 2 月 1 日

零星 / 专项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四]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25 日
施工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FSNHDL.01-SG-2021-0047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9377456.97	验收日期	2022 年 10 月 14 日
交验项目及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技术资料情况:	
1	1—5#楼高层住宅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资料齐全 验收结论： 合格	
2	1、3、4#楼商业外装饰及门窗项目	100%			
3	2—5#楼改造房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4	幼儿园（含幼儿园配电房）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5	垃圾站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参加验收的单位名称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建设：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张瑞东		成本：陈太B 工程：李机	
监理：广东立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负责人：张敬东 (公章) 2022 年 10 月 14 日	 负责人：[Signature] (公章) 2022 年 10 月 14 日	 负责人：[Signature] (公章) 2022 年 10 月 14 日			
竣工验收说明：					
1、本用表作为建设单位内部验收统一用表。施工单位在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填报本表相关内容，在竣工验收会议时签认。 2、本表中工程基本资料、交验项目及内容、实际完成情况由施工单位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工程技术资料情况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根据竣工验收会议结论填写。 3、竣工验收由工程管理部组织，规划设计部、工程管理部、成本管理部相关负责人（或授权人员）参加，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4、本竣工验收证明书经相关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日期以表内最终签字日期为准。					

荣誉证书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项目，经评价达到2023年度装修、改造工程质量“佛山市领先”水平。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荣誉证书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
程项目经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度佛山市优
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天鹅观邸项目

优秀施工单位

Excellent Construction Unit

2021年

OCT 華僑城 佛山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天鹅观邸项目

优秀施工配合奖

Outstanding Construction Cooperation Award

2021年

OCT 華僑城 佛山

首页

交易信息

商户服务

新闻通知

政策法规

帮助中心

用户中心

东莞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住宅地块外装饰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关于我司题述项目, 经于 年 月 日公开开标, 并评审后, 确定贵司为一标段(5#、6#、7#和8#楼)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大写: 人民币 壹仟伍佰伍拾贰万伍仟陆佰壹拾叁元玖角壹分 (小写: ¥ 15,525,613.91) 。

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与我方洽谈有关合同事宜。

东莞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07日

合同编号：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5#、6#、
7#和 8#楼）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

发包单位：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08.20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 (5#、6#、7#和 8#楼)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 为确保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签订此合同并自愿严格遵守

第一条工程承包范围

东莞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5#、6#、7#和 8#楼)的供货与施工, 施工范围为招标文件和施工图所示全部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架空层、标准层、屋面层及屋顶层的铝合金门窗、门窗防雷焊接、铝合金百叶、铝合金护窗栏杆、玻璃栏杆、钢栏杆、铝合金格栅、铝合金线条、铝板雨棚、铝板饰面、外墙干挂瓷砖工程等材料排产深化、安装、成品保护和相应施工项的检测, 并与配套专业交叉施工的外装饰收口。

具体详见招标清单及图纸。

1) 根据甲方各部门要求在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门窗四性实验, 并通过测试, 预先发现图纸的错、漏、碰、缺, 提供问题的合理化建议及成本优化建议。

2) 乙方需对负责标段内的门窗安装隔音性能做出承诺及负责, 在总包完成砌体砌筑后, 乙方组织现场验收工作并形成验收报告, 如对砌体无异议, 同时门窗玻璃, 胶片, 型材, 五金等所有材料均由乙方负责采购, 则乙方对所有门窗安装后测试的噪音分贝数负责, 如安装后测试, 隔音性能达不到验收标准, 乙方需无条件整改直到通过验收。

具体内容详见《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外装饰工程一标段(5#、6#、7#和 8#楼)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附件。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2.1 按照本协议工程范围，含税造价为人民币：：15,525,613.90元（大写：壹仟伍佰伍拾贰万伍仟陆佰壹拾叁元玖角），其中不含税金额：14,243,682.48元；增值税税率9%，税额：1,281,931.42元。。详见合同附件，不含甲供材料。

2.2 本合同约定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开票税率要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或服务，根据税法规定，按适用的税率开票。

2.3 计价方式：本工程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合同价按照综合单价包干方式（除可调差材料范围外），并应满足设计图纸、技术说明以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2.4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固定单价合同计价方式

2.4.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包干合同，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合同综合单价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但不包含甲供材料价格）、机械费、施工工具费、运杂费（含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样板施工费用、范围内甲供材料现场保管费、措施费（如安全文明施工费用、高空间所需脚手架或曲臂车等其他垂直措施费用、超高措施费、满足工期赶工措施费、现场临设、施工用水电管线布置费和水电费、冬雨季施工费、夜间施工及赶工费、模板费用、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可能发生的二次或多次搬运费用、成品/半成品保护费用、垃圾清理外运等）、安装费、检测试验费（含甲供材料及设备）、验收费、开模费、深化费、调试费、材料堆放及保管费、开荒费及场地清理费用、施工损耗费、周边塞缝及防水、疫情防疫费、后期的维保费、配合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本工程所隐含的全面的风险和职责，以及满足图纸要求、国家规范、甲方技术要求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所需的所有费用，并考虑风险因素（连同不同工种交叉施工导致的降效及深化设计的合理性修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包括准备工作和施工措施等全部工作所需费用均必须包含在所报综合单价中。工程结算时，综合单价按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清单工程量按实调整。因实际施工现场条件或现场各专业交叉施工等，所引起的工效降低或施工管理费用增加等不利因素，均需在本次报价中考虑，结算时此类费用不予追加计算、合同单价也不予调整。在任何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政府或相关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的下发的价格调整文件），此综合单价均不调整。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若由于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化，税前价格不变，增值税税率按相关政策执行

本工程总工期为 190 个日历天（包含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07 月 25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发包人下发的进场通知单为准），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30 日。于 19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施工内容并通过外墙淋水实验及相关门窗检测，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了春节假期、下雨、台风、疫情、停水及停电等因素。

第七条 其他

7.1 本合同未另外约定的内容，参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最新发布的《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中相关通用条款执行。若遇相关法规条款、技术管理要求、现场管理要求有冲突者，以较严格标准执行。

- 1) 本工程不需要缴纳总承包单位管理费、配合费，水电费需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结算不予另行支付；
- 2) 对于招标范围内的内容（包括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发包范围划分、招标答疑），
承包人出现漏报、少报，结算不因此增加任何费用，发包人批准的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可引起合同价款调整除外。
- 3) 承包人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
综合单价或合价内，任何与此有关的工程价款，招标人将不另行支付。
- 4) 承包人对用于本工程的各类材料及设备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安装、验收等
费用，以及安装所需的脚手架、大型机械吊装等各类措施费，已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因此调整；
- 5) 承包人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存贮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
响价格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
准。因实际施工现场条件或现场各专业交叉施工，以及本工程现场场地狭小不提供
工人宿舍等，所引起的工效降低或施工管理费用增加等不利因素，均需在考虑在合
同价中，结算时此类费用不予追加计算、所报综合单价也不予调整。现场勘察时需
充分考虑可能对其他单位存在的破坏，承包人有义务负责恢复并承担其中的损失，

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深入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不断完善安全生产条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3、承包人有责任、有义务熟知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相关文件或项目合同其他条款的要求，并和本协议进行比较，执行其中最高标准。

4、发包人颁布的有关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或文件，作为本协议的细化、补充与延伸，具备与合同条款同等的法律效力，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

5、承包人执行本协议任意条款，不减轻、免除承包人须承担的任何法律责任。

6、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及内容均不作为签证或结算凭证。

第四条：承包人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1、承包人应当具备《安全生产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安全条件的不得进行施工作业。承包人派 张敬东（身份证号：430403196509282038）担任项目经理，负责该项目工程管理工作，承担项目经理安全责任。

2、承包人应按法律法规要求及合同或投标文件承诺设立以项目经理为首的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管理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事务，配备足量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削减。项目主要负责人须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建安 B 证）；承包人及所有分包单位（含专业承包单位，下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均须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效岗位资格证书（建安 C 证）。

3、承包人应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体系，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安全责任，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风险辨识与评估，列出工程项目施工期间的危大工程清单，制定风险管控措施，明确风险管控层级以及安全监督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反馈，落实整改措施，及时制止违章指挥及违章作业的行为，做好安全教育及安全宣传工作。

4、承包人是专业施工单位，发包人可以认为承包人对所从事工程项目内容的危险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置

姓名	职称	上岗证书	学历	工作年限	本项目任职
张敬东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粤 1442006200808747	专科	35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核总矿资证字 200044 号			
		B 证 粤建安 B(2018)9000517			
王连壮	高级工程师	ZGB45042799	本科	16	技术负责人
黄武娟	中级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B08123011500000092	专科	20	生产经理
		二级建造师 粤 2442016201602090			
肖立	中级工程师	二级造价师 建[造] 21224400004875	本科	15	造价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粤 1442013201424029			
		中级工程师 B08143010100001671			
李彩虹	/	445222199206053121	本科	3	深化设计师
杨姜玲	/	0441710994417000762	专科	12	质量负责人
吴强	/	2301030100066434	初中	38	质量员
姜孟洪	/	粤建安 C3(2016)0010598	专科	12	安全负责人
余伟	/	粤建安 C3(2019)0039578	专科	11	安全员
袁孝国	/	粤建安 C(2008)0013246	高中	30	安全员
彭泳涛	/	粤建安 C(2023)0007953	高中	9	安全员
潘世民	/	522636199403060854	本科	7	BIM 负责人

廖晓明	/	二级建造师 粤 2442021202201571	专科	9	采购经理
王剑峰	/	610502198202141013	专科	15	采购管理人员
张乐天	中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粤 2442020202101183	本科	19	施工工长
廖孟彪	/	0441910194418004072	专科	7	施工员
赵美丽	/	0441810294418000795	本科	15	施工员
罗赞	/	2401010300343250	专科	5	施工员
李景君	/	1601050003629	专科	8	资料员
沙风晓	/	2401050000343321	专科	11	资料员
方世峰	/	2201040000073592	专科	3	材料员
程莹	/	2401040000343347	本科	14	材料员
蒋娟娟	/	2401140000343278	专科	3	劳资专管员

项目经理：张敬东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15日
- 2024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张敬东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5年09月28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08747

聘用企业：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1-10-18至2024-10-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张敬东

签名日期：2024.4.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24年5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9000517

姓名:张敬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5年09月28日

企业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5月28日

有效期:2024年02月29日至2027年05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29日



姓名 张敬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年9月
籍贯 湖南省隆回县
工作单位 中国核工业第二十五建设公司
专业 工民建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认定时间 2002年3月



编号 核资证字200044号
发证机关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02年4月1日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人事劳动部制

毕 业 証 书

学生張敬东性别男，系湖南省隆回县(市)人，
现年廿岁，于一九八二年九月至一九八五年七月
在我校 一 系工民建专业三年制专科修业期满，
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准
予毕业。

株洲大学校长

张敬东

一九八五年七月十二日

姓名 张敬东
性别 男 汉族
出生 1965年9月2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海珑
华苑海阁阁12D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4031965092820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証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04.11.22-2024.11.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敬东

社保电脑号：601157653

身份证号码：4304031905092820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69152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9.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9152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9.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9152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9.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2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3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4	26915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5	26915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6	26915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7	26915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合计			14270.0	7440.0			5144.48	1891.12			465.0		195.6	530.6		147.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86542161b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69152
 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ensSun-JC-2023-3-6

甲方(用人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张敬杰 身份证号: 43040319650928203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甲方企业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 订立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 自 2023 年 03 月 07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06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 自 2023 年 03 月 07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 月工资, 公司不提供就餐补助 1000 元/月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时, 乙方如需续订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前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 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愿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 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工程技术部, 工作岗位为 项目经理, 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按甲方规定执行, 并明确为: 乙方的工作岗位, 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 未经甲方允许, 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 可依据其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 调整其的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乙方确认甲方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予以告知, 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 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 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 直至解除劳动关系, 造成严重经济损失及后果的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 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 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 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 乙方加班须经得甲方同意并确认, 否则不视为加班, 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 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 口固定工资制度 口计时工资制度 口计件工资制度 口其他工资制度, 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 乙方享有的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 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 其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经营销售模式、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 甲方可能对产生职业危害的岗位, 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 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规范和安全生产制度。

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时间限制立即解除劳动合同, 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 乙方被查实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个人资料虚报的, 包括但不限于: 离职证明, 身份证明, 户籍证明, 学历证明, 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 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2. 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 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并造成损失的, 或者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收容教养、强制戒毒、公安机关治安处罚的。

6.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 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 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 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 乙方在上班期间有打架、喝酒、吸毒、赌博等行为的, 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9.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十七条 甲方、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辞职时, 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 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定的补助), 支付给对方。

第十八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 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关系, 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 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赔偿责任的, 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 不够扣除的, 甲方仍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第十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 技术信息, 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品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2. 经营信息, 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投标报价、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账、进货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第二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准则、劳动纪律等)均属于本劳动合同的附件, 与劳动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 乙方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的含义, 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 未尽事宜, 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 如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 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二条 其他说明事项: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 可派往异地项目部工作。如驻项目部公司提供食宿, 如项目部没有食堂则提供餐补 1000 元/月, 住宿方面公司只提供在员工集体宿舍, 如果员工私自在外租房住, 费用和安全由承租人自己承担。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敬杰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镇田工业区 A6 栋六楼 609、611 号

乙方(签字): 张敬杰
身份证号: 430403196509282038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联系电话: 0755-27926255
签订日期: 2023 年 3 月 6 日

联系电话: 13603089964
签订日期: 2023 年 3 月 6 日

技术负责人：王连壮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连壮 社保电脑号: 812466592 身份证号码: 2301031984050679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6915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6915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915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915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915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915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4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5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6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7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合计			5245.46	2916.88			1072.14	344.44			342.12					214.76	68.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c865422538e)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eiSam-028 (2021)

甲方(用人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王连壮 身份证号码: 2301031984060679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法规、行政规章和甲方企业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2022 年 01 月 03 日起至 2025 年 01 月 03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依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时,乙方如需续订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愿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工程部,工作岗位为 技术负责人,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按甲方规定执行,并明确为:乙方的工作岗位,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可依其专业的、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调整其的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确认甲方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予以告知,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兼职,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造成严重经济损失及后果的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乙方加班须经甲方同意并确认,否则不视为加班,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的: 固定工资制度 计时工资制度 其他工资制度。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乙方享有的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深圳市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经营管理模式、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和安全生产的工作环境。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

规程与安全制度。

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期限限制即解除劳动合同,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乙方被查实或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其个人资料虚假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4、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并造成损失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者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兼职,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乙方在上班期间有打架、喝酒、吸烟、赌博等行为的,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9、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辞退时,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殊的补助),支付给对方。

第十八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不够扣除的,甲方仍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第十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工艺流程、配方、工艺流程、技术诀窍、数据结果、图纸、样品、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资料等。

2、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投标报价、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协议、进货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第二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准则、劳动纪律等)均属于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的含义,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系甲乙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未尽事宜,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本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王连壮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230103198406067910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甲壳虫社区 地址: 广东省深圳坪山区车公庙工业区泰然巷
A6 栋六楼 609、611 号
联系电话: 0755-27928255 松工业大厦 601-602
签订日期: 2021 年 01 月 03 日 联系电话: 13922989942
签订日期: 2021 年 01 月 03 日

生产经理：黄武娟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
11日-2024年10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黄武娟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3-11-04

注册编号：粤2442016201602090

聘用企业：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5-21至2025-05-21）



黄武娟

个人签名：黄武娟

签名日期：2024.4.11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2年03月23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23011500000092



持证人签名:
黄武娟

姓名: 黄武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722198311048179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2年9月16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武娟**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十月四日生,于一九九九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 专业 **五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0441200406000052

二〇〇四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黄武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11月4日
住址 湖南省汉寿县蒋家嘴镇马
家墩社区居委会马家段组
0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72219831104817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汉寿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0.12.06-2030.12.0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武娟

社保电脑号：616747550

身份证号码：43072219831104817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69152	9100.0	1365.0	728.0	1	9100	564.2	182.0	1	9100	45.5	9100	12.7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9152	9100.0	1365.0	728.0	1	9100	564.2	182.0	1	9100	45.5	9100	12.7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9152	9100.0	1365.0	728.0	1	9100	546.0	182.0	1	9100	45.5	9100	12.7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9152	9100.0	1365.0	728.0	1	9100	546.0	182.0	1	9100	45.5	9100	12.7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9152	9100.0	1365.0	728.0	1	9100	546.0	182.0	1	9100	45.5	9100	12.7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9100.0	1365.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12.74	2360	16.52	7.08
2024	02	269152	9100.0	1365.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12.74	2360	16.52	7.08
2024	03	269152	9100.0	1365.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12.74	2360	16.52	7.08
2024	04	269152	9100.0	1456.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25.48	9100	72.8	18.2
2024	05	269152	9100.0	1456.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25.48	9100	72.8	18.2
2024	06	269152	9100.0	1456.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25.48	9100	72.8	18.2
2024	07	269152	9100.0	1456.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25.48	9100	72.8	18.2
合计			16744.0	8736.0			5951.4	2184.0			546.0			227.6	892.2	162.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8654210ce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eiSan-

甲方(用人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黄武翊 身份证号: 4307221983104817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劳动法律法规, 法规和行政规章和甲方企业规章制度有关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时, 乙方如需续签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前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 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愿与甲方续签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 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工程部, 工作岗位为 工程造价。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按甲方规定执行, 并明确为: 乙方的工作岗位, 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 未经甲方允许, 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 可依据其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 调整其的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乙方确认甲方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予以告知, 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 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 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 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造成严重后果的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 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 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的, 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 乙方加班须经甲方同意并确认, 否则不视为加班。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 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 固定工资制度 计时工资制度 计件工资制度 其他工资制度, 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乙方享有的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乙方的工作报酬为每月人民币 元, 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 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经营管理模式、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危害的岗位, 对乙

方履行告知义务, 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 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时限限制立即解除劳动合同, 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 乙方被查实应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个人资料虚报的, 包括但不限于: 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 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2. 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 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 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并造成损失的, 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收容教养、强制戒毒、公安机关治安处罚的。
6.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 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 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 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 乙方在上班期间有打架、喝酒、吸毒、赌博等行为的, 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9.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提出解除劳动关系或者辞职时, 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 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定的补助), 支付给对方。

第十八条 乙方交付甲方任何款项, 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关系, 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 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的, 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 不够扣除的, 甲方仍有权利要求乙方赔偿。

第十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信息, 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模型、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2. 经营信息, 经营信息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招标投标、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第二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准则、劳动纪律等)均属于本劳动合同的附件, 与劳动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 乙方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的含义, 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系甲乙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 未尽事宜, 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 如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 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二条 其他说明事项: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 可兼任异地项目工作, 如项目总部公司提供食宿, 如项目被受有食费则提供餐补1000元/月, 住宿方面公司只提供在员工集体宿舍, 如果员工独自在外租房住, 费用和安全性由承租人自己承担。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银田工业区
A6 栋六楼 609、011 号
联系电话: 0755-27928255

乙方(签字): 黄武翊
身份证号: 43072219831048179
地址: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造价工程师：肖立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
19日-2024年10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肖立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4月05日

专业：土木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1224400004875

有效期：2022年04月02日-2026年04月01日

聘用单位：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肖立
2024.4.19



发证日期：2022年04月02日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08日
- 2025年02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肖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4月0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424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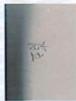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肖立

签名日期: 2024.8.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8月23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43010100001671



持证人签名:

7236

姓名: 肖立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104198204050657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4年9月27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肖立**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四月五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二月
 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浙江工业大学**

校(院)长：**陈立彬**

批准文号：(87)教高三字001号

证书编号：103375200905003184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N^o 0022052

浙江工业大学监制

姓名 **肖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4月5日**
 住址 **湖南省洪江市塘湾乡白羊村白羊山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1041982040506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洪江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2.06-2035.02.0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立

社保电脑号：619022947

身份证号码：4301041982040606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69152	9170.0	1283.8	733.6	2	12964	77.78	25.93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9152	9170.0	1283.8	733.6	2	12964	77.78	25.93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9152	9170.0	1283.8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9152	9170.0	1283.8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9152	9170.0	1283.8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9170.0	1283.8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4	02	269152	9170.0	1283.8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4	03	269152	9170.0	1283.8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4	04	269152	9170.0	1375.5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4	05	269152	9170.0	1375.5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4	06	269152	9170.0	1375.5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2024	07	269152	9170.0	1375.5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12.84	2360	16.52	7.08
合计			15772.4	8803.2			1531.06	510.36			550.2						163.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865422168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69152
 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onSan-SH-2022-3-01

甲方(用人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自立 身份证号: 43010419820406065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甲方企业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1 日止。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时,乙方如需续订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前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愿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商务各岗位,工作时间为 点。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按甲方规定执行,并明确为: 乙方的工作岗位,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可依据其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调整其的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确认甲方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予以告知,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追究严重经济过失及后果的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乙方加班须经得甲方同意并确认,否则不视为加班。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作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 固定工资制度 计时工资制度 其他工资制度,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乙方享有的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乙方的工作报酬为每月人民币 底薪 元,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和我圳市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的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经营管理模式、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及卫生的工作环境,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对乙

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规范与安全制度。第十七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时限限制立即解除劳动合同,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 乙方被查实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个人资料虚假的,包括但不限于: 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2. 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收容教养、强制戒毒、公安机关的处罚的。
6.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 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 乙方在上班期间有打架、喝酒、吸毒、赌博等行为的,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9.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八条 甲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辞退乙方时,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定的补助),支付给对方。

第十九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不够扣除的,甲方仍有权利要求乙方追偿。

第二十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 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2. 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包括客户名单、招投标报价、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账、进货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3. 人事资源,人事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准则、劳动纪律等)均属本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的含义,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劳动合同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未寻事宜,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二条 其他说明事项: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可派往异地项目工作,如项目总部提供食宿,如项目没有食堂则提供餐补 1000 元/月,在宿方面公司只提供在员工集体宿舍,如果员工私自在外租房住,费用和完全由承租人自己承担。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 430104198204060657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银田工业区 A6 栋六楼 602, 611 号 地址:
联系电话: 0755-27928255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深化设计师：李彩虹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彩虹 性别 女，一九九二年 六月 五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月至二〇二二年 十二月在本校 汉语言文学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农业大学

批准文号：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645202205002812

校(院)长：刘雅红

二〇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李彩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年6月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
兴业路101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2199206053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2.11-2041.12.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彩虹

社保电脑号：641006189

身份证号码：4452221992060531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26915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6915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6915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6915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2254.72	1127.36			1295.0	518.0			129.52						18.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c9cc6fbf2c5）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69152
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杨姜玲

证书编码：044171099441700076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杨姜玲

身份证号：360502198809274718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2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206791846



学生 杨姜玲 ,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八八年 九 月 二十七日, 于
二〇一二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书坚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二年 一 月 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姜玲

社保电脑号：635508431

身份证号码：3606021988092747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69152	3850.0	539.0	308.0	2	12964	77.78	25.93	1	3850	19.25	3850	5.3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9152	3850.0	539.0	308.0	2	12964	77.78	25.93	1	3850	19.25	3850	5.3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9152	3850.0	539.0	308.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850	5.3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9152	3850.0	539.0	308.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850	5.3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9152	3850.0	539.0	308.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850	5.3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3850.0	539.0	30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50	5.39	2360	16.52	7.08
2024	02	269152	3850.0	539.0	30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50	5.39	2360	16.52	7.08
2024	03	269152	3850.0	539.0	30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50	5.39	2360	16.52	7.08
2024	04	269152	3850.0	577.5	30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50	10.78	3850	30.8	7.7
2024	05	269152	3850.0	577.5	30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50	10.78	3850	30.8	7.7
2024	06	269152	3850.0	577.5	30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50	10.78	3850	30.8	7.7
2024	07	269152	3850.0	577.5	30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50	10.78	3850	30.8	7.7
合计			6622.0	3696.0			1111.02	370.38			357.02			298.2		89.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865422331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69152
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吴强





证 明

兹有凤冈县土溪镇三河社区街上组，姓名：吴强，性别：男，民族：汉族，身份证号：522127197010046514，于1986年7月在我校初中毕业，情况属实。

特此证明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ensan-035(2021)

甲方(用人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吴强 身份证号: 52212719701004651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甲方企业规章制度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2021 年 01 月 03 日起至 2025 年 01 月 03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时,乙方如需续订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愿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工程部,工作岗位为 质量员。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按甲方规定执行,并明确为:乙方的工作岗位,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可依据其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调整其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须从甲方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予以告知,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兼职,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造成严重经济损失及后果的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乙方加班须经甲方同意并确认,否则不视为加班,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的: 固定工资制度 计件工资制度 计件工资制度,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乙方享有的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原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 and 深圳市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艺流程、经营管理模式、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

害的岗位,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程序及安全制度。

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时间限制立即解除劳动合同,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 乙方诚实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其个人资料虚假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2. 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并造成损失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收容教养、强制戒毒、公安机关治安处罚的。

6.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 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 乙方在上班期间有打架、喝酒、吸毒、赌博等行为的,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9.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提出解除劳动关系或者辞职时,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定的补贴),支付给对方。

第十八条 乙方交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关系,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不够扣除的,甲方仍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第十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 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2. 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投标报价、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纪律、进货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第二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准则、劳动纪律等)均属本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的含义,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吴强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麻田工业区 A6 栋六楼 609、611 号

乙方(签字): 吴强
身份证号: 522127197010046514
地址: 贵州省

联系电话: 0755-27828255
签订日期: 2021 年 01 月 03 日

联系电话: 15718241896
签订日期: 2021 年 01 月 03 日

安全负责人：姜孟洪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10598

姓名：姜孟洪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7月22日

企业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9月06日

有效期：2022年06月29日 至 2025年09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4月1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姜孟洪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七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0441201206000402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姜孟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7月22日
 住址 湖南省宁乡县巷子口镇直田村二十一组1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1241991072212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宁乡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7.06-2038.07.06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eiSiSan-

甲方(用人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姜孟洪 身份证号码: 4301241991072212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劳动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和甲方企业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依法定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时,乙方如需续订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工程部,工作岗位为 安全员。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按甲方规定执行,并明确为:乙方的工作岗位,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可依据其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调整其的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确认甲方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予以告知,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并保持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照行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造成严重经济损失及后果的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乙方如须获得甲方同意其确认,否则不视为加班。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 固定工资制度 计件工资制度 其他工资制度,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乙方享有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规章制度执行。

第十二条 乙方的工作报酬为每月人民币 保密 元,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和深圳市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经营管理模式、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对乙

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规范与安全制度。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时间限制立即解除劳动合同,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 乙方被查实或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其个人资料造假,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时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2. 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并造成损失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收容教养、强制戒毒、公安机关处罚的。

6.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 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 乙方在上岗时间有打架、喝酒、吸毒、赌博等行为的,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岗的。

9.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辞职时,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定的补助),支付给对方。

第十八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不够扣除的,甲方仍有就差额部分向乙方追偿。

第十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资料、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2. 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投标文件、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第二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制度、劳动纪律等)均属本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的含义,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系双方真实意愿的表示,未经事宜,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二条 其他说明事项: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可派在异地项目自助工作,如驻项目总部公司提供食宿,如项目提供住宿则提供餐补,1000 元/月,住宿方面公司只提供在员工集体宿舍,如果员工私自在外租房住,则自行承担安全主体责任。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姜孟洪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银田工业区 A5 栋六楼 609、611 号
联系电话: 0755-27928255

乙方(签字): 姜孟洪
身份证号码: 430124199107221215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安全员：余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39578

姓名：余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09月21日

企业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1月27日

有效期：2022年08月31日 至 2025年11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2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余伟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 九月 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长江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9561201306229373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余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9 月 21 日

住址 湖北省仙桃市胡场镇枣子湖村四组6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9004199209215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仙桃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11.01-2039.11.01

安全员：袁孝国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8）0013246

姓名：袁孝国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2年11月1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鑫森视听系统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10月01日

有效期：2023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9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证明

兹有袁孝国，性别：男，身份证
43042219721111561X，户籍：湖南省衡南县廖田镇
黄石村大甫组，该同志于 1991 年 9 月入学衡南县第
三中学高中部 137 班就读，班主任周斌，1994 年 6
月学业圆满毕业，特此证明。

衡南县第三中学

2023 年 3 月 15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袁孝国

社保电脑号：616747547

身份证号码：4304221972111156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鑫森视听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37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343733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43733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43733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43733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43733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4373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4	02	34373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4	03	34373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4	04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4	05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4	06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4.2	2360	16.52	7.08
2024	07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4.2	2360	16.52	7.08
合计			5698.46	3172.88			1111.02	370.38			348.52			32.2	250.6		77.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865444d13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43733
 单位名称：深圳市鑫森视听系统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4年3月6日

安全员：彭泳涛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7953

姓名：彭泳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2月2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鑫森视听系统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4月17日

有效期：2023年04月17日 至 2026年04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3日



广东省普通高级中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彭泳涛 ，性别 男 ，
1993 年 2 月 24 日生，籍贯系
广东 省 茂名 市 化州 县
(市、区)，于 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本校高中学习
期满，共修习 144 学分，综合素
质评价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化州市新安中学 校长：

学校地址：广东省化州市新安中学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日

学 号：1016051210052

身份证号：440982199302244737

(本证无地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盖章无效)

姓 名 彭泳涛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3 年 2 月 24 日

住 址 广东省化州市新安镇曲径
大坳村7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9821993022447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化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2.12-2029.02.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泳涛

社保电脑号：637560973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8022447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鑫森视听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37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34373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4373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34373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4373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4373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4373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34373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34373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4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5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6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7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合计			5245.46	2916.88			1072.14	344.44			342.12				14.76	68.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8654440e4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43733
 单位名称：深圳市鑫森视听系统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年3月6日

BIM 负责人：潘世民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潘世民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三月六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校 焊接技术与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0351201705000735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潘世民
性别 男 民族 苗
出生 1994 年 3 月 6 日
住址 贵州省丹寨县扬武镇干改村七组30号



公民身份号码 5226361994030608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丹寨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9.25-2042.09.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世民

社保电脑号：808852561

身份证号码：5226361994030608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3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6915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6915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6915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6915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合计			3100.24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9cc6fce6a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经理：廖晓明

聘书

兹聘请 廖晓明 担任深圳建筑装饰采购
委员会委员，聘期自二零二四年四月至二零二
七年四月。

此聘！

深圳市建筑装饰产业联合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





使用有效期：2024年05月
29日-2024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廖晓明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2-12-16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201571

聘用企业：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1-13至2025-01-12）



个人签名：廖晓明

签名日期：2024.5.2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5月2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廖晓明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校（院）长：



证书编号：139281201506000990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姓名 廖晓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2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路410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09231992121651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2.17-2042.02.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晓明 社保电脑号：643500186 身份证号码：4409231992121651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鑫森视听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37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2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3	34373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4373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4373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4373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合计			3276.39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3.28	28.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8654441a0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37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森视听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管理人员：王剑峰



王剑峰 同志于 2023 年
03月10日至 2023年03月22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市政）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王剑峰
身份证号 610502198202141013
证书编号 2301010600064416
工作单位 无




发证单位
2023年03月25日
有效期至：2026年03月2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剑峰 性别 男，一九八年二月十四日生，于二〇〇年 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 七月在本校 法学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财经学院 校（院）长： 杨学义

证书编号： 115601200406000196 二〇〇四年 七月 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剑峰 社保电脑号: 806838349 身份证号码: 6105021982021410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6915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69152	7700.0	1078.0	616.0	2	12964	77.78	25.93	1	7700	38.5	7700	10.7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9152	7700.0	1078.0	616.0	2	12964	77.78	25.93	1	7700	38.5	7700	10.7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9152	7700.0	1078.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10.7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9152	7700.0	1078.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10.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9152	7700.0	1078.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10.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7700.0	1078.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10.78	2360	16.52	7.08
2024	02	269152	7700.0	1078.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10.78	2360	16.52	7.08
2024	03	269152	7700.0	1078.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10.78	2360	16.52	7.08
2024	04	269152	7700.0	1155.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21.56	7700	61.6	5.4
2024	05	269152	7700.0	1155.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21.56	7700	61.6	5.4
2024	06	269152	7700.0	1155.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21.56	7700	61.6	5.4
2024	07	269152	7700.0	1155.0	616.0	2	7700	115.5	38.5	1	7700	38.5	7700	21.56	7700	61.6	5.4
合计			13244.0	7392.0			1310.56	436.86			462.0			513.8		14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c865420855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工长：张乐天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0267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张乐天

身份证号：432502198401170034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使用有效期：2024年03月
05日-2024年09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张乐天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4-01-17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1183

聘用企业：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06至2027-04-06）



张乐天

个人签名：张乐天

签名日期：2024.3.5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3月05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乐天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一月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
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本校 电子信息工程 专业
脱产学习，修完四年制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刘湘溶
学 校:



批准文号: (83) 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 105425200505000110

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姓名 张乐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1月17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
南十道3号海怡东方花园
3栋5A



公民身份号码 432502198401170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1.03-2038.01.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乐天

社保电脑号：627938772

身份证号码：432502199401170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69152	6300.0	945.0	504.0	1	7778	482.24	155.56	1	6300	31.5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9152	6300.0	945.0	504.0	1	7778	482.24	155.56	1	6300	31.5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9152	6300.0	945.0	504.0	1	6300	378.0	126.0	1	6300	31.5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9152	6300.0	945.0	504.0	1	6300	378.0	126.0	1	6300	31.5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9152	6300.0	945.0	504.0	1	6300	378.0	126.0	1	6300	31.5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6300.0	945.0	5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4	02	269152	6300.0	945.0	5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4	03	269152	6300.0	945.0	5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4	04	269152	6300.0	1008.0	5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4	05	269152	6300.0	1008.0	5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4	06	269152	6300.0	1008.0	5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300	8.82	2360	16.52	7.08
2024	07	269152	6300.0	1008.0	5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300	8.82	2360	16.52	7.08
合计			11592.0	6048.0	6048.0		4364.73	1596.62			394.16		157.5		438.4	12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865420ff0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69152
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ienSan-039 (2021)

甲方(用人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张乐天 身份证号: 43250219840117008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法规和规章制度和企业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2021 年 01 月 03 日起至 2025 年 01 月 03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1 年 01 月 03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自 2021 年 01 月 03 日起至 2021 年 01 月 03 日止。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时,乙方如需续签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前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愿与甲方续签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工程部, 工作岗位为 施工员。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按甲方规定执行,并明确为:乙方的工作岗位,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可依据其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调整其的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确认甲方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室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予以告知,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造成严重经济损失及后果的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带班加班时,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乙方加班须经征得甲方同意并确认,否则不视为加班,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的工资制度: 计时工资制 计件工资制 其他工资制度,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乙方享有的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原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他违反有关规定执行的。

第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经营管理模式、操作规范、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甲方可能对产生职业病危

害的岗位,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制度和安全生产制度。

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时限限制立即解除劳动合同,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 乙方故意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其个人资料虚报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报或伪造的,应聘时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2. 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
3. 严重失职,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并造成损失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使甲方在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下订立或变更劳动合同的。
6.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 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 乙方在上班期间打架、喝酒、吸毒、赌博等行为的,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9.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辞职时,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定的补助),支付给对方。

第十八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关系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不够扣除的,甲方仍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2. 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投标报价、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平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3. 甲方的人事资料。人事资料的范围一般包括乙方的人事档案、劳动合同、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协议、劳动纪律等)均属本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条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乐天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工业区 A6 栋六楼 609、611 号
联系电话: 0755-27920255
签订日期: 2021 年 01 月 03 日

乙方(签字): 张乐天
身份证号: 432502198401170084
地址: 湖南省
联系电话: 17752834472
签订日期: 2021 年 01 月 03 日

施工员：廖孟彪

证书编码：04418101944180040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廖孟彪

身份证号：433123199504045119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09 月 27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廖孟彪**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 四月 四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0441201706002326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廖孟彪**
 性别 **男** 民族 **苗**
 出生 1995 年 4 月 4 日
 住址 湖南省凤凰县竿子坪镇廖家冲村4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31231995040451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凤凰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6.12-2043.06.12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ensSam-

甲方(用人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廖孟德 身份证号码: 4381231995040611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法规、行政规章和甲方企业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 订立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时: 乙方如需续订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 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愿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 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工棚部, 工作岗位为 施工员。乙方的工作任务职责是按甲方规定执行, 并明确为: 乙方的工作岗位, 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 未经甲方允许, 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 可依据其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 调整其的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乙方需从甲方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及时告知, 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 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 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 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造成严重后果经济处罚及后者的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 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 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 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 乙方加班须经甲方同意并确认, 否则不视为加班, 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 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 固定工资制度 计件工资制度 其他工资制度。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乙方享有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乙方的工作报酬为每月人民币 保密 元, 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 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 其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管理、经营、管理、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 甲方可能对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 对乙

方履行告知义务, 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规范和与安全技术。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时间限制立即解除劳动合同, 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 乙方被查实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个人资料虚假的, 包括但不限于: 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 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2. 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规章制度。
3. 严重失职、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 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并造成损失的, 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收容教养、强制戒毒、公安机关治安处罚的。
6.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 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 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 乙方在上班期间有打架、喝酒、吸毒、赌博等行为的, 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9.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辞职时, 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 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定的补助), 支付给对方。

第十八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 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 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 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赔偿责任的, 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 不够扣除的, 甲方仍有权就剩余条款部分向乙方追偿。

第十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 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2. 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投标报价、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纪律、进废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第二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准则、劳动纪律等)均属本合同的附件, 与劳动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的含义, 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系甲乙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 未尽事宜, 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 如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 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二条 其他说明事项: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 可派往异地项目部工作。如注项目部公司提供食宿, 如项目没有提供食宿则餐补 1000 元/月, 住宿方面公司只提供在项目部集体宿舍, 如果员工私自在外租房住, 自行承担安全出租人自己承担。

第二十三条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廖孟德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社区
A6 栋六楼 809、611 号
联系电话: 0755-27926253

乙方(签字): 廖孟德
身份证号码: 43812319950406119
地址: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施工员：赵美丽

证书编码：04418102944180007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赵美丽

身份证号：61052819841230892X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美丽 性别 女，一九八四年 十二月 三十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青海大学

校（院）长：

陈玲

证书编号：107431200905001295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赵美丽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2 月 30 日
住址 陕西省富平县底店乡九龙村兴龙沟组



公民身份号码 6105281984123089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富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4.27-2037.04.27

施工员：罗赞

证书编号：240101030034325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罗赞

性别：男

身份证号：4305*****7539

证书编号：2401010300343250

证书有效期：2027年05月11日

岗位名称：施工员（电气）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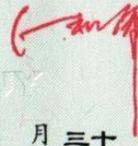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 **罗赞** 性别 **男** ,一九九八年 八月 九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证书编号: 130441201706002283

校(院)长: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罗 赞**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8 年 8 月 9 日**
 住 址 **湖南省邵东县灵官殿镇路
源村承先组3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11998080975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邵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2.13-2028.02.13**

资料员：李景君



李景君 同志于 2016 年
05 月 17 日至 2016 年 06 月 17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李景君
身份证号 440823199506120343
证书编号 1601050003629
工作单位 无



2016 年 6 月 27 日
有效期至：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景君 性别 女，一九九五年 六 月十二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造价方向)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校(院)长：

陈光乾

证书编号： 142651201606140220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李景君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6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遂溪县遂城镇下洋村7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319950612034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遂溪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12.14-2041.12.14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 HeiSun-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李景君 身份证号码: 4408231995061203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法规和甲方企业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0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 无试用期。

2. 试用期

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满后,乙方如需续订劳动合同应在劳动合同期满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到期不愿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条 如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四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的工作部门为 工程部,工作岗位为 资料员。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按甲方规定执行,并明确为:乙方的工作岗位,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要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第五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六条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因经营管理和工作需要,可依据其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调整其的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其报酬。

第七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确认甲方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通过张贴、QQ 平台、OA 办公平台、微信、邮件等公示的方式予以告知,并严格遵守。

第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关系,造成严重后果的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不多于 8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乙方加班须经甲方同意并确认,否则不视为加班。具体工作时间以考勤记录为准。

第十一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 固定工资制度 计件工资制度 其他工资制度,具体工资构成以工资单为准。乙方享有的其他福利待遇按甲方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乙方的工作报酬为每月人民币 保密 元,甲方于每月 30 日之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三条 甲方根据国家和社会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经营管理模式、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危害的岗位,对乙

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不受第十七条规定的期限限制即解除劳动合同,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 1、乙方被查实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个人资料虚报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告知的。
- 2、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徇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 4、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造成损失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 5、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收容教养、强制戒毒、公安机关治安处罚的。
- 6、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7、乙方从事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和秘密的。

8、乙方在上班期间有打架、喝酒、吸毒、赌博等行为的,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9、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辞职时,如未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平均工资的标准(不含绩效奖金及特定的补助),支付给对方。

第十八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条件的解除劳动关系,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中抵扣,不够扣除的,甲方仍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第十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品、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2、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投标报价、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开打的财务资源、劳动报账、进货及销售渠道、产销政策、合同结算等。

第二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安全准则、劳动纪律等)均属本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上述规章制度的含义,并自愿遵照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劳动合同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未尽事宜,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二条 其他说明事项: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可派往异地项目日常工作,如驻项目由公司提供食宿,如项目没有食宿则提供餐补 1000 元/月,住宿方面公司只提供在员工集体宿舍,如员工工私自在外租房住,费用和安全由承租人自己承担。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李景君

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景君 身份证号: 440823199506120343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流塘甲工业区 A6 栋六楼 809、811 号 地址:

联系电话: 0755-27929255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资料员：沙风晓

证书编号：240105000034332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沙风晓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16*****1013

证书编号：2401050000343321

证书有效期：2027年05月11日

岗位名称：资料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沙风晓**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生，于一九二〇年二月至二〇二一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18455202106203020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沙风晓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年12月26日
住址 广东省龙川县佗城镇佗城村委会星光村1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219921226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龙川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9.28-2025.09.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沙凤晓

社保电脑号：809839238

身份证号码：441622199212261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6915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915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915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915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915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4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5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6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7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合计			5245.46	2916.88			1111.02	370.38			342.12			214.76		68.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865420d16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69152
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方世峰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方世峰 性别 男, 二〇〇〇年 五 月 十一 日生, 于二〇一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0441202106000682

二〇二一年 六 月 十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方世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 年 5 月 11 日
住址 湖南省湘阴县浩河口镇顺
风村九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6242000051118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湘阴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8.04-2026.08.04

材料员：程莹

证书编号：240104000034334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程莹

性别：女

身份证号：3402*****2621

证书编号：2401040000343347

证书有效期：2027年05月11日

岗位名称：材料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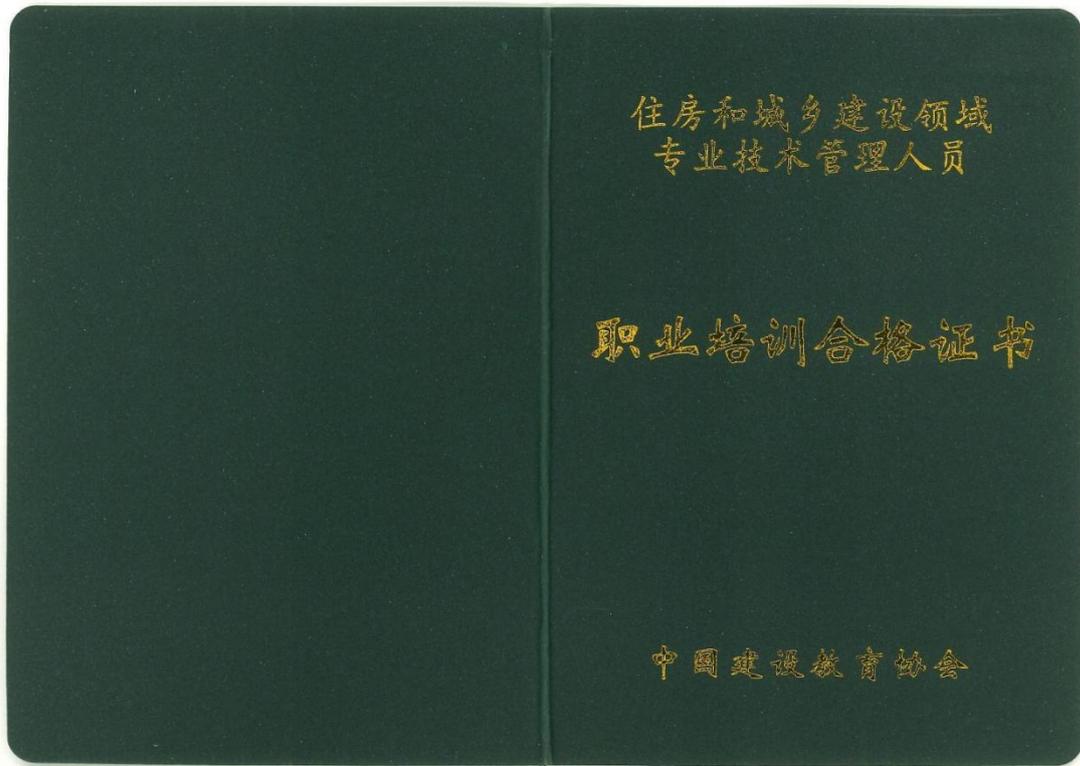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劳资专管员：蒋娟娟




学士学位证书

蒋娟娟，女，1993年01月20日生。在 湖南大学
(函授)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湖南大学 校长 

证书编号： 1053242021100718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姓名 蒋娟娟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1月20日
住址 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徐溜镇蒋渡村七组14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08211993012039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淮安市公安局淮阴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1.28-2043.01.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娟娟 社保电脑号：640321402 身份证号码：32082119960120390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26915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6915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4	26915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6915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6915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6915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3923.86	2161.68			771.76	257.28			257.28			148.66			40.1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c8654224e9w）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69152 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711502
注册号:	440306103164964
商事主体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50号凤凰智谷B栋602
法定代表人:	董华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08-2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8-1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13日15:45:4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土石方挖运设备、建筑模板、脚手架的租赁;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金属结构制造、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不含电力设施承装修)、结构补强工程的施工; 钢结构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外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从事建筑劳务分包业务); 物业管理; 园林绿化。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13日15:46: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董华文	99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颜昌林	11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13日15:46:1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董华文	董事长	由股东(大)会或股东选举、委派产生
颜昌林	监事	选举
董华文	总经理	选举
康伟	董事	选举
姜素明	董事	选举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13日15:46:48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曾用名 中小企业AAA信用 8小时前32分钟前更新

法定代表人: **董华文** 任职 5 家企业 >

电话: 暂无信息 邮箱: 270471573@qq.com 查看更多

网址: 暂无网址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50号凤凰智谷B栋602 附近公司

简介: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 深圳市鑫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6年, 位于广东省深圳市, 是一家以从事房屋建筑业为主的企业。企业...更多 >

财产线索 NEW

线索数量 719

竞争风险 NEW

和竞争对手的纠纷

司法解析

涉及案件 17

合作风险分析

和合作方的纠纷

发票抬头 我要投诉 数据纠错 关注

工商信息 历史工商信息 > 发生变更时通知我

数据纠错 导出数据 天眼查

法定代表人	董 董华文 任职 5 家企业, 分布如下 广东 (共 4 家) 深圳市龙跃建设工程... 等 陕西 (共 1 家) 陕西龙兴钢结构工程...	经营状态	存续	评分 8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711502	成立日期	2006-08-22	天眼评分
营业期限	2006-08-22 至 5000-01-01	注册资本	11000万人民币	工商注册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实缴资本	5855万人民币	组织机构代码
参保人数	6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925711502	核准日期
曾用名	深圳市鑫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看更多	纳税人资质	一般纳税人	批准日期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50号凤凰智谷B栋602 附近公司	行业	房屋建筑业	人员规模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土石方挖运设备、建筑模板、脚手架的租赁;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金属结构制造。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不含电力设施承装修)、结构补强工程的施工; 钢结构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外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从事建筑劳务分包业务); 物业管理; 园林绿化。			

主要人员 4 历史高管 > 发生变更时通知我

数据纠错 导出数据 天眼查

序号	姓名	职位	持股比例	最终受益股份
1	董 董华文 受益所有人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大股东	任职 5 家企业 > 董事长, 总经理	90%	90% 股权链接 >
2	康 康伟	任职 1 家企业 > 董事	-	-
3	姜 姜素明	任职 5 家企业 > 董事	-	-
4	颜 颜昌林 大股东	任职 3 家企业 > 监事	10%	10% 股权链接 >

股东信息 2 历史股东信息 > 发生变更时通知我

股权结构图 > 全部比例 (2) 数据纠错 天眼查

序号	股东 (发起人) 查看实际控制人 >	持股比例	最终受益股份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日期
1	董 董华文 受益所有人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大股东	90%	90% 股权链接 >	9900.0万人民币	2020-08-12
2	颜 颜昌林 大股东	10%	10% 股权链接 >	1100.0万人民币	2020-08-12